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学生成长百卷读本一

(2)蓝蓝的天 蓝蓝的梦

 **eBOOK**
内容资料 非同寻常

校园新故事

原谅我，好吗

中考那年，我因一场大病在考场中发挥失常而被拒之于重点高中校门之外。于是，我被父母送到距家很远的一所学校。那学校升学率也很高，只是偏远点。但对我而言最重要的一条是：我的分数已经够了那个学校的线，这让我当时觉得保留了一点点自尊，也让我能够和其他同学一样，站在同一起跑线上。

于是，在学校我尽量压抑心中所有的不快，拼命地学习，我参加了学校的一切活动，把自己的时间排得满满的，让自己没时间去胡思乱想。现在想来，正是这种无意识的锻炼让我的能力不断提高——我成为全校瞩目的人物。但我从未觉得自己有什么优越之处，我只是满足于自己的生活方式，并且尽自己的全力去关心别人。这段时间，我的心情也慢慢地舒畅，脸上也开始洋溢出发自内心的微笑。

大概高一第一学期即将结束时，我收到了一大叠千纸鹤，五彩缤纷。很可惜，我不知道是谁送的。我也并不在意是谁送的，只知道收到这些纸鹤时，我觉得是得到了一份珍贵的礼物。我小心翼翼地收起来，放在皮箱的最底层。

当我逐渐忘了这件事时，没想到又收到同样的纸鹤，并附带有一封信。信中说他是高三学生，经常听到别人提起我的名字，也很敬佩我在学习上的刻苦钻研精神和对工作认真负责的态度。他说一直留意我很久，说在梦中常见一位白衣白裙的女孩，披着一头瀑布般的长发，在如烟如雾的一片云海中伫立，那亮晶晶的眼睛仿佛在俯视着人间的一切。他说他从不滥用自己的感情，“宁缺毋滥”。在求学的同时，他也在默默等待着那份缘，等待那位红颜知己在自己生命中的出现，而我正是他等待的那人……

信很长很长，我并没有看完，心中却早已是沉甸甸的，我不想了解那男孩的任何情况，也不想自己过早涉入爱河。我觉得那样会让自己心情不舒畅，也会耽误各自的前途，更何况他现在已到了高三下学期。每天一只纸鹤，那得花费多少时间。于是，我很慎重地告诉他我的想法，并让他安心学习。但他一脸的坚决，黑白分明的大眼里流露出满眼的自信、期望和不容置疑。他轻轻地但很坚定地说：“我不会放弃的。这么多年来，我觉得自己是等到了你。我会让你幸福快乐的。”我摇摇头，不想说什么，但心里却很沉重。

那晚，正是高三联考之后的一天。他约我出去散步，他说：“知道吗？我每天都在想你，牵挂你。”我害怕了，告诉他：“我不会答应你的，何况你已经高三了，你得考大学。”他看着我，说：“我会努力学习的，你放心。但我也不能放弃你。”我无可奈何地说：“你真的想逼我做出让我们都难堪的事吗？”他愣了一下，坚定地说：“我给你的这份感情今生不变，我也没逼你做什么，只是希望你能明白。”我火了，冲他嚷了一句：“我不明白。”然后头也不回地赶快逃了。回到宿舍，我把珍藏了许久的纸鹤全拿出来，一一撕碎，放入一个大大的塑料袋里，然后把塑料袋装入一个纸盒里。密封好之后，我托好友于小晴送给他。小晴大吃一惊：“发展得这么快，居然给他买礼物了。”我苦笑一下，说：“你告诉他，收到这纸盒半小时之后再打开。”因为半小时后，女生宿舍的铁门就已关闭了。那晚，我想了许多，但心情却轻松不少，似乎卸下一副重担，我知道他可能会恨我，但我觉得他恨我比他加在我身上的那份沉甸甸的爱要好得多。然而，我没想到我做了一件错事。

第二天早上，我刚走出宿舍大门，一眼就看见衣衫不整，头发零乱的他。

天哪！我不知道当时心里有什么感觉。总之，整个人都呆了。记不清怎样被他一把拉走，记不清旁人诧异的眼光，也记不清怎样被他带出校门，带到一条幽静的河边。只记得他那醉薰薰的模样，满眼的血丝，满眼的痛苦，愤怒和受伤的神情。在那河边，他站定了，使劲地摇撼着我的肩膀：“你给我说，昨天晚上那东西是你送的吗？是你送的吗？你说话，你说话呀！”我的情绪慢慢地镇定，静静地看着他，慢慢说：“是，是我。但我现在不想对你解释什么，你喝醉了。”因为我闻到一股强烈刺激的酒味，说完马上转身就想走。他又一把拉住我，狠狠地说：“你做得够好！够绝！你高兴了，你达到目的了，是不是？当我收到那纸盒的时候，我的心都要跳出来了，仿佛是你就站在我的身边，对我温柔地笑。我按你说的半小时之后打开。可那半小时之内我什么都没做，就坐在那儿死命地盯着那盒子。半小时之后我是迫不及待地打开的。”他突然停住了，一双布满血丝的眼睛死死地凝视着我，声音突然哽咽，“天哪，我看到了什么！你多么残忍，多么冷酷无情，你把我给你的一片心，一片情一点一点地撕碎，然后放在你的手心里玩弄，放在你的脚下践踏。是吗？回答我！”我被自己的行为带给他的伤害镇住了。在我做那件事时没有料到后果会这么严重，我急忙申辩：“我并没有一点点存心伤害你的意思，也根本不是玩弄什么。我至始至终都没有承诺你什么。我只是想让你明白我们之间是不可能的，也希望你能专心自己的学业。……”

我不能再继续下去，因为我抬头看见他满脸的泪水。我慌了，不知道该怎么办。“知道吗？我昨夜喝了一大瓶酒，然后走到你们宿舍铁门前，尽管知道你不会马上出现，但我可以等到今早你出来，……”

他还接下去说什么，我都不明白也记不清楚了。只记得自己被他时而压抑伤心，时而愤怒大吼的声调镇住了，被他那满脸的泪水满眼的血丝，被他一直摇撼我双肩的双手镇住了，包围了，让我窒息而不能思想。

不知过了多长时间，等他的情绪慢慢平静之后，他才拉着我坐下，对我真切地说：“相信我，相信我的爱，好吗？”我低下头去，不再说什么。他捧起我的脸，一字一句地说：“我不想说山盟海誓，也不想说海枯石烂永不变，只是想让你知道，你是我今生等待的人。”我不敢望他的眼，但我的心颤抖了，嘴嚅嚅了两句，却什么也没说清楚，思维一片混乱。他轻轻地说：“答应我，答应我，好吗？”我使劲摇了摇已发晕了的头，听到自己的声音从一个遥远的地方传来：“原谅我，原谅我，好吗？”

他突然放开我，向我怒吼：“为什么，为什么你也要骗你自己？”我莫名其妙，然后感到嘴角咸咸的。我一摸，原来是泪，我竟然哭了。他弯下腰，轻轻地拭去我的眼泪，说：“我知道现在可能是早了点，但我会用自己的努力向你证明我也是值得你骄傲值得你爱的男孩。你也不要说什么，用时间来证明一切。好吗？”

我望着他，有一种想大哭的冲动，心中千万遍翻来覆去的只有一句话：“原谅我，好吗？原谅我。”

谢谢你，男孩

当我以 2 分之差而被拒之于省重点高中校门之外时，我觉得生活对我简直太不公平了，太残忍了。我茫然不知所措，最终还是硬着头皮跨入了普通高中。

在学校里，我一下子变得非常沉默，只顾埋头于书本，将心事诉之日记。我很少与别人说话，平时也一个人走路。渐渐地别人都说我清高孤傲，于是我更加孤独了。时常一个人望着天空发呆，感到一种“众鸟高飞去、唯有敬亭山”的落寞。

那时候，校园里突然掀起一股文学热，是一个高年级男孩首先发起的。于是到处听得见议论那个男孩的话题。无非是因为他长得帅——我开始这样以为。起初我觉得那男孩给我一种哗众取宠的味道。直到有一天，我走过学校黑板报时，发现有一期板报给我的感觉完全不同于以往。板报的设计非常新颖，取材也很独特，而且字写得相当漂亮。我一时忘了思维，只沉浸在欣赏赞叹之中。突然一个声音在身后响起：“怎么样？”我蓦然转过头来，发现一个高高大大的男孩，朴实的平头，浓眉大眼，嘴角轮廓十分清晰，给人一种非常刚毅的感觉。我情不自禁地点点头，但没说什么。他却立即兴致勃勃地告诉我板报色彩的配调和板面的设计以及内容取材。他娓娓道来，很真诚没有一丝的做作和卖弄。我惊叹于他在美术和书法方面的知识以及对美的理解。待他说完后，我问：“你是在这儿讲解的吗？”他一愣，随即开怀大笑。我马上意识到自己问得有多傻，涨红了脸便一声不吭。他停住笑说：“我看许多人都只肤浅地发出赞叹，内心的或表面的。你虽一言不发但却是在用心欣赏。所以我才有兴趣讲。”……

自那初次见面之后，我们便经常在一起谈论各种事情。我知道了他初中成绩也非常优秀，只因中考前一场大病影响到考场发挥，但他说他从不抱怨，并且感谢生活的磨炼，没有让他一直幸运下去。他现在正用自己的努力来改变社会对普通中学学生的看法，让他们知道普通中学也同样有优秀的学生。并鼓励我跟他一样。

我的心被感动塞得满满的。在他的影响和鼓励下我不再那么冷僻，我开始用微笑对待每一个人，我不再只沉浸于自己的世界。我的日记中倾述满了我对他的欣赏和仰慕。但我从未想过要去对他说什么，那样一定会破坏了这份美丽。我喜欢相见时那份喜悦，相处时彼此的快乐。这，就已经足够了。

三年转瞬而过，我度过了非常有意义的三年，临毕业那天晚上，我们彼此默默地注视，欲言又止，但最终我只说了一句。“谢谢你！”他淡淡地一笑：“永远祝福你！”

我的心思你永远不懂

我总认为世界之大，茫茫人海中有幸相识是一种缘，所以我用热心用微笑去对待每一个我认识的人，直到高一下学期发生了一件事。那件事我怎么都忘不了，就像烙入心中的印记，同时它也教会我应该如何去爱生活，如何有分寸的去关心别人。

我从小在温馨的环境中长大，不懂世事艰难，刚进入高中那刻，非常活泼热情，爱好文艺，被选为学生会干事。当时学生会大多以高二学生为主，因此我也认识了不少同学。其中有一位是学生会组织部长，因为刚开始工作很多事不懂也不会做，他便常常手把手地教我。做值日时把我和他安排在同一组，告诉我食堂值日应注意什么，黑板报宣传怎么写，填表怎么填。在他的帮助下，我的能力日渐增强，被提为学生会文艺部部长。当然，在我们频繁的接触中，谈论的不仅仅是工作。我这个人依赖性太强，从没住过宿，在家什么事都不做，什么事也不用自己考虑。突然离家在外真有点不适应。我向他倾诉我在学习，思想和工作上的问题，发表我的见解。而他总是非常理解地静静地听着，然后一条条地帮助我分析。在他面前，我似乎是个学生，而他是个老师，不过，我高兴能交到这样一个朋友，寻到这样一份感觉。

日子就这样一天天过去，我们相处得十分快乐。转眼到暑假，他约我到他家去玩，我想快点儿回家便拒绝了。他很失望，不过没说什么。后来说送我去车站。因为刚好有一个男孩与我同路，我便说相约了一起走，他突然问我：“你说我这个人好吗？”我说当然好啦。他又接着问：“做我的女朋友，行吗？”我愣了一下，以为他在开玩笑，但当我看到他那深泓的眼底露出的企盼和等待时，我发现问题严重了。我坚决地摇摇头：“不可以，一定不可以。”他吃惊地看着我，涨红了脸，而后问道：“为什么？为什么？我们在一起相处不是很快乐吗？”我无言以对，只是说：“不行。”他最终深深地看了我一眼，而后走了，头也不回。我像傻瓜似的立在那儿，一动也不动。

整整一个暑假，我都过得不好。来到学校后打算和他解释一下，没想到根本碰不见他的人。即使偶而碰到，他也会借故马上走开。于是我的情绪一落千丈。

在一个秋风瑟瑟花木凋零的晚上，我一人独坐在校园的自习亭里，秋风习习吹来，我不由得打了一个寒颤，突然感到有人给我披上一件外套，我吓得回过头来，却看到了他。我呆了，一下子觉得好委屈，有种想哭的冲动。他却仍是那句话不变：“做我的女朋友，我会疼你，你的心思只有我一个人懂。”我很遗憾为什么不是朋友呢？我望着苍穹，说出了一句：“我的心思你永远不懂。”……

望着他离去的背影，有两行泪滑过我的面颊，冷冷的

朋友，你还好吗

一曲周华健的《朋友》不知感动了多少人的心灵，引起了多么巨大的共鸣，我也非常喜爱这支歌，我生性活泼好动，交过不少朋友，各式各样都有，然而有一位朋友却让我永远都刻骨铭心。

那时我正读高一，刚进入重点高中的我春风得意。是的，从小到大我一直都很幸运，却没料到一场家庭变故突来，父母要离婚，我傻了，呆了。不明白为什么，至今依然不明白，我也不想再问什么。似乎一下子从幸福的顶端跌入痛苦的深渊，我不再活泼开朗，不再大方热情，我变得沉默寡言，我老爱低着头走路，把脸埋入一头浓黑的长发中，静静地思索着一切，似乎又没思索出什么。没什么事能引起我的兴趣和注意，因为学校离家非常远，我是住宿，所以朋友们尽管都知道我情绪低落，却都不明白为什么。我也不想说。

一日，走在校园小径上，忽然听到广播响起我的名字，说是一位男孩为培曦同学点的一首歌《一生祝福你一人》。当那音乐响起时，我愣住了。静静地听着那歌声，我哭了，眼泪不知不觉流了下来。泪眼朦胧中看到眼前站着一个人，我忙拭干眼泪，原来是刚认识的学生会主席刘锐。他穿着一套得体的白色西服，更衬托出了他的高大英俊。他递给我手帕，搀我坐在路边的亭子里，静静地看着我。我在他那关切爱怜的眸子注视下开始手足无措，听到他轻柔地对我说话，我恍惚觉得是在梦中。他说他是大山的儿子，那里除了山水一无所有，他从小便有着沉重的负担，尽管条件艰苦，要走20几里山路去上学，但他一直执着地求学……我忘了自己的痛苦，我从不知道农民的辛苦，我甚至分不清麦子和稻子。我听他讲述着那里艰苦的日子，祖祖辈辈脸朝黄土背朝天的辛勤劳作却依然吃不上米饭，听他讲述上课时那种饥饿难耐的感受，听他讲述一切他的经历。

我惊异地把嘴巴张成了“O”型，我从不知同龄的许多人会有那么多痛苦，我也很难把那种生活与眼前俊逸潇洒的他联系起来。

他依然沉浸在他的坎坷经历里，好半天才回过头来对我说，现在他边学习边挣钱，促销、打工什么都做，每月还向家里寄些钱。他告诉我许多次他都感到自己承受不了那份负荷，那种孤独地走着自己的求学路的艰难。而如今当他终于成功时，再回想走过的那段路，他倍加珍惜。末了，他告诉我，无论遇到什么挫折困苦，都得挺过去。我抬眼看着他，终于明白他的用心良苦。只听到自己轻轻地问道：“为什么要对我说这些？”他注视着我，一言不发，沉默了许久才说：“你太娇弱，太不懂世态。”我不知道这是不是他的真心话，也不想分辩，我终于毫无顾忌地对他讲我的一切。他静静地听我说完，轻轻地替我拭去眼泪。在那一刹那间，我真想倒在他怀里大哭，他给了我一种似父亲又似哥哥的感觉。那天我感到从未有过的轻松与高兴，我明白我必须面对家庭现实，我告诉自己坚强。

以后相处的日子里，他教会我如何正视人生，以他坎坷的经历让我学会坚强。我不知道这属不属于恋情，我也没太在意别的朋友对我们所开的玩笑。他也不在意，何况他也更忙，一面学习一面打工。有时我真想帮他，却不知该怎么做。他笑着说只要我每天有笑容就行了。家庭带来的悲伤随着和他相处的日子而逐渐淡化，我变得越来越依恋他，同时鼓励他考名牌大学。

很幸运，他拿到浙江大学的通知书。临走那天，我送他上车，他问我是

愿意做妹妹还是朋友，我说都想。他说等着我拿到通知书那天。我感动地不知说什么好，直到车开走时，我才发现没有对他说声谢谢，然而一声谢谢可以抵得过那份纯真的情吗？

别无所求，只想问一句：“朋友，现在还好吗？”

我不是你的“冬儿”

那年我正读初二，学校组织看电影，影片是什么我忘了，上面有个女主人公叫冬儿。当时，我看不懂，便不断地问旁边的同学。后来发现前排有个男孩不断转过头来对我耐心地解释。我懵了，觉得挺不好意思，都这么大了，连电影都看不懂。我于是闭嘴，不再发问，那男孩却频频回头，问我懂不懂。我略有点儿生气了，如坐针毡，来不及等电影放完便走了。

后来生活一切依旧，直到有天早上收到一封信，信里开首便是“冬儿”。我莫名其妙，看完了，不禁心惊肉跳，原来信是那男孩写的。他说我像那冬儿，从上次看电影无意中发现我之后，便觉得似乎是他一直等待的女孩突然出现。总之一大堆话我已记不清了，末了只有一句话：“愿意做我的‘冬儿’吗？”

我拿着信不知道该怎么办，后来仔细看自己的容颜与扮演冬儿的演员巩俐并无相似之处。心中也很清楚：“我不是你的冬儿。”当把那封信撕碎之后，我便没有任何感受了，只是觉得这人真无聊，一时心血来潮吧，也没多想。却没料到随后他的信件一星期一封甚至两封。当时我既是班上的班长，也是学校学生会主席，这件事已引起不小的轰动了。一次检查班级卫生时，才发现原来他是初三（一）班的学生，对他我充满了恼怒，认为他的信件败坏了我一向视为珍宝的荣誉。我忍不住狠狠地瞪他一眼，顿时，他那一脸的笑意僵在了脸上。

后来信件少了，却惶恐地感到走在校园里时，总有一双热辣辣的眼睛在执着地注视着我。我被搅得心烦意乱，最终和班主任仔细谈心。他告诉我，这很正常，关键在于如何处理，不要逃避，认真地和他谈一谈，化解一切。和老师谈话之后，我觉得轻松不少，刚走出教学楼，就发现远方有个男孩直直地站在那儿，我犹豫了，是和以前一样跑开，还是认真地和他谈一谈！短暂的踌躇之后，我第一次坦然地走过去，看到他的眼眸充满了惊奇，更多的是不可置信。我尽量平静自己，轻轻地说：“出去走走，好吗？”他使劲地点头。

走在路上，云淡风轻，心情特别舒适。我说希望成为朋友，和他讨论对人生的看法，倾诉工作学习中出现的问题，并且明确“宣告”一点：我永远都不是你的“冬儿”。他很尴尬，不知所措，最后问：“为什么？”我感到自己失败了，很恼怒地说原来我的努力化解一无用处。他停下来很专注地注视我，说：“不要把电视书本上的那一套用在我身上，我会努力让你知道我很优秀。”

我很冷淡地哼了一声，一字一顿地说：“我永远不会成为你的‘冬儿’。”说完转身离去，但他很快地拦在我面前。我飞快地抬头看他一眼，发现他的眼神里有一抹受伤的痛楚，我别过脸去不再说什么。他说：“给我时间，那么让我们成为朋友。”我惊奇于他的态度变化之快，但也不想多考虑什么，重重地点一下头。

以后见面，我很大方地朝他打招呼。他也不再写信，可能是想通了，再加上初三时间紧，再想遇见他已是很不容易了。

后来中考，他考入了重点中学，很少知道他的音讯。一次收到他的信，信中说应该感谢我在他那段迷失的日子里没有让他迷失，并且保留了那份美丽和永恒。他像大哥哥一般鼓励我，关心我，谆谆告诫我要好好学习。

读完他的信，我笑了。同时心里也默默地说了句：“谢谢你！”

淡淡的云彩悠悠地流

记得小时候特别爱看天空的白云，我常一个人爬上楼顶，痴痴地望着。不知过了多久，发现隔壁那个洋娃娃般美丽的小女孩也爱看蓝天白云。于是我们便拉勾每天看白云，我们叽叽喳喳地讨论着蓝天为什么有白云，白云为什么有的像鱼鳞片，有的像棉花球，有的像绵羊。由于共同的爱好，我们经常一起上学，放学一起回家，一路上看不够的白云。六年的小学生活不知留下了多少欢乐的笑声，争吵的乐趣。要毕业了，我们一起做作业，你对着我，我对着你，很郑重地说我们一起考重点初中。

白云依然悠悠地流着，依然千变万幻让人捉摸不定。我们却不再稚嫩地痴痴望云了，然而心中始终对它怀着一份深深的感情。

进入中学后，各门功课抓紧了，学习日益繁重，我们不在同一班，也不常讨论白云，碰面更多的是谈论功课，用幼稚的眼光观察人与社会，从儿时看云的同伴成为无话不谈的好朋友。

现在想来，那是一份多么纯洁而神圣的友谊，可在那个少男少女朦朦胧胧阶段，那份友谊却被视为洪水猛兽。同学们开始对我们窃窃私语，老师也找我们谈话，父母也有意让我们少接触。我们都畏缩了，似乎真的做了什么错事。以后路上碰面，不再有往日的欢言笑语，非常尴尬地互看一眼，然后迅速跑开。我的心情一度非常黯然，我不明白为什么这样，但初三繁重的功课，紧张的节奏让我们无暇多顾及什么。可能她也一样。有时偶尔望一下天空，也只能朝那再熟悉不过的白云苦笑一下。

初中毕业后，我们考入了不同的学校，拿到通知书后，不知是该庆幸还是为自己哀叹，总之很想与她再一起看云，为那份迫不得已而逝去的友情。终有一天，我敲开了她的家门。那天秋高气爽，那天的白云特别好看，我忍不住又要与她从前一样仔细辩论一番。看到她，我却很窘迫，不知道说什么才好。她大大的眼睛里盛着一泓清亮的秋水，真诚而坦然地对我说：“今天白云特别好看，还有些在悠悠地流呢！”我激动地说不出话来，感到似乎又回到以前的岁月，没有任何介蒂。

我们一起走到楼顶，望着清澄且蓝蓝的天空，还有那悠悠流动的白云，我们都笑了。真的，那些淡淡的云都在悠悠地流动，似乎在诉说着一个又一个美丽的故事，它们和在辽阔天空下仁立的我们心灵相通。

哦！这种感觉真好！

往事不可追

小亮和小敏住在同一栋楼的一层，从小学开始他们俩就每天一起上学一起放学回家。小亮虽然只比小敏大三个月，可小亮总爱像小哥哥似的照顾小敏。小敏瘦瘦的，像根豆芽菜。眼睛大大的，长而密的睫毛，眼珠子黑白分明，水汪汪的，像剥掉壳后的鲜荔枝。小亮却长得胖胖的，壮壮的，虎里虎气。他最爱看小敏的眼睛，每次走在路上，当有风尘时他老喜欢用手臂挡在小敏眼前扶她走。因为小敏的眼睛里进沙子之后，就红红的，有时还会不停地流眼泪。小敏的功课可好啦，每次考试不是第一就是第二。每次在一起做作业时，小亮就会仰着头带着满脸敬佩的表情听小敏讲解，小敏的声音柔柔软软的，真好听。

小亮会爬树，会翻墙摘别人院里漂亮的花，会带小敏去沙滩捡贝壳，去看红叶，拉小敏荡秋千。小学时光一晃而过，两小无猜一起游玩扮家家的时代也早已流逝，他们都进入了同一所初中。小敏不再瘦瘦的，比以前显得胖了些，仍是那漂亮的大眼睛，一脸甜甜的笑。小亮也变了许多，长得高大而且很壮实。小亮和小敏仍经常一起上学一起放学回家，和小敏走在一起的时候，小亮俨然成为“保护者”。因为小敏长得十分好看，少不了许多男生的纠缠，但一碰到小亮那发愤而恼怒的眼眸，倔强的脸庞，壮实的身躯，一副“谁敢找小敏麻烦谁得死”的慷慨凛然就知难而退。于是在那个少男少女多梦且朦胧的年代，敏感的话题便重新出现。小敏觉得和小亮走在一起，依赖他的保护时，可不再像小学时那样自然了。有时在课下碰到，小敏看到小亮，便低下头去，慌忙走开。于是，一阵轰笑和掌声便在身后响起……

小敏常问自己：我是不是喜欢小亮啦？不过，一想到这儿，她的心就如小鹿般乱撞，脸上一片酡红。她喜欢和小亮在一起的感觉。可她又很矛盾，别人的流言且不说，可自己的学习成绩直线下降啊。哦！因为她每天见到小亮之后就胡思乱想一通。她觉得以前小亮牵她的手时她很坦然，心中也没什么感觉。可现在当两人走在一起，有时过马路时，小亮担心小敏的安全，便紧拉着她靠在他身边。小敏每次就有一种心惊肉跳的感觉，心跳加速，脸上像涂了胭脂。有几次班上同学看到之后，就大肆渲染一番。于是这几乎成为他们没事议论的笑谈。小敏觉得自己纯洁的感情被践踏了，她很委屈，可她不敢对不同班的小亮说什么。她知道小亮准得为了她，为了那些刺伤她的话而非常生气，以致大打出手。因为小亮是男孩，又像铁塔般壮实，没人敢在他面前说什么，而小敏像一只温顺乖巧的小绵羊。

一个星期六的晚上，有一场很好看的电影。以前小亮总是星期六中午在家门口等小敏出来提早对她说。可那天不知怎么，小亮中午没说什么，因此小敏以为没电影可看，心中也有种失落感，怅怅地。她不想立即回家，便想做一会儿作业吧。于是摊开作业本开始做作业，没想到平时那些爱开她玩笑的几个女生也没走，见小敏不回家，小亮又没来，便叽叽喳喳地围着小敏，你一句我一句地说：“嗨！你那个小亮长得真帅！对你又那么好，我真羡慕死了。”“你说，你们平时在一起玩什么，是像电影电视里的人谈恋爱一样么？”有一个平时非常嫉妒小敏，成绩既好，人又漂亮的女生冷冷地说：“小敏，看不出你还挺会迷人的，这么小一点便学着大人谈恋爱，把那个小亮迷得七晕八素，简直羞死人了，不要脸面……”小敏一人被她们围在中间，感到耳根发麻，听到那些刺伤她的话语，她觉得自己的心被那些话塞得满满的，

而自己却无法思维，几乎停止转动。她茫然无措的低下头去，准备逃开。

“够了！”一阵雷鸣般的吼声传入每个人的耳朵，整个教室似乎为之一震，摇摇欲坠。此时人人都停止了讲话，教室里静得连一根针掉在地上都听得到。只见小亮瞪着一双愤怒的眼睛，满脸因愤怒而扭曲了。他大踏步地走进来，生气地叉着腰，大声指着那些围住小敏的女生，说道：“我警告你们，不要因为你们是女生就以为我不敢揍你们，下次再让我碰到你们欺负小敏，看我不撕烂你们的嘴，都给我马上滚！”那些女生都悻悻地撇起嘴唇，却什么也不敢说，赶快走了。小亮这才回头帮小敏收好书包，发现小敏木木地坐着，可怜巴巴地望着他，大眼睛里蓄满了泪水，盈盈欲滴，睫毛扑闪扑闪地。小亮拿着她的书包，用手帕揩干她眼睛里的泪水，轻轻地说：“我们走吧！”

一路上，俩人都静默无语，小亮突然说：“小敏，平时她们都这样欺负你吗？你为什么不还口？”小敏望着身边的小亮，摇摇头说：“不是，其实她们平时挺好的，偶尔开开玩笑，过段时间就会好的。”小亮叹了一口气，轻轻地说：“我来向你道别，我家要搬了。”小敏大吃一惊，茫然望着他似乎不知道他说什么。小亮带着她进入儿童公园，轻轻地对小敏说以后他走了，你可得好好保护自己，过马路小心点，一放学就回家……小敏一一听着，感到非常突然，小亮要走了！小亮说完之后，望着小敏说：“其实，我很喜欢你。你呢？”小敏害羞地笑了笑，点了点头。小亮说：“小敏，以后长大了我们还在一起，好吗？”小敏轻轻地点点头。他们第一次真正感受到离别的滋味。

小亮走后，小敏一如既往，只是全身心地投入学习中，流言渐渐少了。小亮与小敏几乎没有再见面。初三繁忙的功课，如山的作业占据了小敏所有的思维，只在偶尔之中想起小亮，想起一起走过的日子。

熬过了艰辛的初三，小敏和小亮同时拿到了重点高中的录取通知书。再次见到小亮时，小敏不再像以前那样傻傻的了，也不再害羞。小亮比以前更有男子汉风度。俩人坦然相处，走在路上有说有笑，似乎忘了那句承诺。小敏的心虽然有些失望，但毕竟很愉快，很充实，望着小亮，她一甩长发，心中道了一句：往事不可追！

承诺不了的情

林是县一中的学生会主席——重点中学的头面人物。人长得高高大大，英俊潇洒，尤其穿一件白色风衣时，给人一种玉树临风之感。林不仅工作能力出色，而且学习成绩也呱呱叫。不知道有多少女生的目光一直追随着他。在运动场上有他龙腾虎跃的身影，在校园活动中有他潇洒自如的演讲，在光荣榜上有他名列前茅的名字……

今年，林正读初二。学校组织参加一次红十字会的敬老活动。林刚把这项活动宣布，马上便有许多同学报名参加，还有些女孩是冲着林来的。林望惯了女孩们冲他甜甜的笑，他心里明白，但一直很有礼貌很有分寸地对待每一位向他表露爱慕之意的女孩。这一点更让女孩们赞赏不已。林忙得不亦乐乎，本来这些事可以让别的干事去做，可林在哪儿出现就别想轻易走开。“不会唱歌跳舞而只有一份热心和渴望，能不能也参加？”林这时从一大群清亮的女生的噪音中，听到一个柔柔软软的声音。他抬头一看，不由得一怔，那女孩弯弯的眉毛，长长的睫毛，白皙的脸庞，一头长长的瀑布般的黑发自然倾泻。林心中一跳：这女孩像极了“周慧敏”，清纯脱俗，美丽可人，举止大方得体。在一大群热情开放的女孩子中，她犹如一朵含羞的玫瑰，似乎从远古悠悠地走来，洋溢着典型的东方传统的淑女美。好一会林才意识到了自己的失态，赶紧笑了一下，说：“当然可以，当然可以。”他发现女孩的眼睛亮了，但只是一刻。他这才发现这女孩清澈明亮的美丽大眼睛里隐着一丝寂寞，忧郁和说不清的东西，总之，她不快乐。林拿出登记名单，尽量平静自己说：“请签名。”他看见女孩伸出手握住笔轻轻地很飘逸地写下了三个字：梅迎薇。女孩的手白白的，很柔美，有一种病态美。林注视着女孩远去的背影，心中涌出一种说不清的情绪。

可能工作学习十分紧张，林也无心思多想别的什么。只是偶尔想起那女孩。直到那天去敬老院再次见到她。

那天天气特别好，林的心情也特别舒畅。在一大群同学中，他发现梅老是低着头一个人走路，也不大爱和别人说话。有几个男孩本想向她大献殷勤，可一碰到她那冷冰冰的面孔，尤其是那双冷冷的眼眸，凛然一种拒人于千里之外的表情时，都吓住了。林开始对她有些不快了：漂亮女孩的通病——骄傲得像个公主。林也不再多想，也容不得他多想，因为身边老有叽叽喳喳地不断询问他问题的活泼女孩。

到了敬老院，林充分发挥他的组织特长，对老人也充分显示出热情和爱心。他打算选一女生来主持，瞄一眼所有的女生，发现有一双眼眸一直注视着他。林习以为常，也没多想，他想红热情奔放，唱歌跳舞样样精通，让她来主持吧……

这次活动红主持得非常成功，后来他们一一看望老人并倾听老人们述衷肠，有些老人边说边流泪，是激动还是伤心，林分不清。可能头脑发胀，他走到窗前，忽然发现对面梅迎薇拉着一个老奶奶的双手，仰脸望着那老人，她美丽的脸上给人一种凄婉绝伦的感觉，眼中好像有盈盈欲滴的泪。过了一会，林看见梅掏出洁白的手帕，替老人擦干脸上的泪水，并在轻轻说着什么。就在那一刹那，空气似乎凝固了，林感到一阵呼吸困难，他立即改变了对梅的看法。原来她有一颗那么纯洁热情的、晶莹剔透的心，在她那冷冰冰的外表下包藏了一颗多么火热的心！

回去的路上,林轻轻走近梅身边,问:“你是初一几班的?能告诉我吗?”梅抬头望了他一眼,随即低下头去,吐出几个字:“初一(三)班的。”林平日的谈吐从容,滔滔不绝不知道跑哪儿去了,一时也不知该说什么才好,一路沉默,各自怀着一份心事。

那以后,俩人便经常碰面,在食堂、运动场、开会时,总是林先打招呼:“嗨!梅迎薇。”梅总是静静地含笑点头,一头长发飘泻少女的如梦似幻。林发现自己一直平静如水的心如同投放了一块石子,泛起阵阵涟漪,久久不能平静。正好那天晚上有一场感人肺腑催人泪下的台湾电影《妈妈再爱我一次》。林曾经看过一次,但学生会又组织看一次。林弄了两张电影票,放学之后便等在校门口,一会儿见梅背着书包又是一个人落寞地走出来。林走在她身边,问:“今晚你有空吗?”梅有点儿诧异地望着他,大大的眼睛里似乎蒙上了一层雾,不点头也不摇头。林往她手里塞了一张票,说:“台湾电影,挺感人的。学生会发了票,我已经看过了,你想去就去吧!”林不等梅反应过来。转身就走了。

晚上7点,林准时在电影厅门口,带着一份希冀喜悦而又忐忑的心情等待那个倩影出现。突然,他眼前一亮,在拥挤的人群中,他一眼发现梅。她仍是一头直泻的长发,美丽的脸上清清纯纯,尽管穿的只是一袭淡紫的连衣裙,却已尽把她的天生丽质表露无遗。林直到此时才明白什么叫“清水出芙蓉,天然去雕饰”。他悄悄地闪在一旁,远远跟在她后面,直到梅坐定下来,他才静静地坐在她身边。梅仍静静地,似乎一切都在意料之中,只抬起头来用她那如雾的大眼睛看了林一下。林觉得自己似乎被那层雾湮没了,那雾好浓好深,直到被影片中大大的声音震醒他才回过神来。……

当影片中出现黄秋霞与小强那难舍难分,母子情深的一幕幕时,林忽然听到梅压抑的啜泣声。他低下头去,看见梅正用手帕捂住嘴,泪水似断线的珠子直往下掉,哭得浑身颤抖双眼通红。林顿生一股怜惜之情,说不出为什么,他轻轻扒下梅的手,用手帕替她拭去泪水。可梅的泪水却越来越多,并且啜泣声也有一发不可收拾之势,林敏锐地觉得梅一定有一个伤心的故事。他想了想,怀着股照顾她关心她的责任感,拉起梅走出电影院。

晚风习习,昏黄的路灯摇曳满树的影,坐在路边的凳子上,梅终于忍不住伏在林肩上哇哇大哭。第一次有一个女孩而且是如此漂亮忧郁的女孩伏在林的身上,林有一种触电般的感觉,女孩的哭声让林感到心痛和心碎。林很激动也很兴奋,呆呆的。等梅哭累了,也已是迷迷糊糊了,她喃喃的告诉林,她以前也有一个温馨美满的家,有爱她的父母和哥哥。可她读小学三年级时父母双双死于一场车祸,留下年幼的哥哥和她,他们一直住在奶奶家。记忆中的哥哥对她简直呵护备至,可哥哥不幸患上血癌,在她考上这所中学时,哥哥已离开人世了。梅的眼泪已哭干了,她那些辛酸的经历,使一向一帆风顺、春风得意认为人生处处如意的林目瞪口呆,为什么残酷的命运都要降落在这样一个如此柔弱美丽的女孩身上?林的心颤抖了,他发誓今生今世一定要好好照顾她。

林不由得紧紧抱住了梅,可能是林的温暖让梅渐渐清醒,她望着林说:“第一眼看到你时,我几乎以为你就是我的哥哥,你们俩真是长得太像了。林,做我的哥哥,好么?”林几乎想说:“不!我要做你一生一世的保护者。”但林看着美丽单纯而又遭受巨大痛苦的梅,不忍再让她承受此种负荷,那份沉甸甸的爱会让梅惊慌失措的。林犹豫了一下,抚摸着梅的秀发轻轻地点点

头：“我会像哥哥一样永远照顾你的！”说这话时，林一脸的悲壮和坚决。
梅望着他，嘴角泛着一丝由衷的笑意。

何须再回首

“铃——”一阵闹钟铃响惊醒了睡梦中的小艳，她抬起朦胧睡眼往闹钟那儿看了一眼，立即大声尖叫：“天哪！7点了，都7点了”她一边三下五除二穿完衣服一边大声嚷：“妈，妈，您怎么搞的……”话还未喊完，立即想起妈昨天去看生病的姥姥，爸爸出差去了。她叹了一口气，随便扒拉了一下头发，揉了揉眼睛，立即骑上自行车飞也似地跑去。

恰巧也是上班高峰，人来人往，小艳急死了。心一横，两手使劲捏着闸把，一路不停地按自行车铃，打算闯出一条“血路”。她自恃这十几年骑车的功夫，加上自行车小巧灵活居然穿过了人群。剩下的一段通往学校的路就很静，很少有人了，她不由得加快脚的蹬车速度。冷不防从另一条岔道上拐来一辆自行车，速度也很快。俩人几乎同时刹车，但已来不及了，撞在了一块。小艳“哎哟”一声倒在地上。她正准备开口质问那人，可嘴张成了“O”型说不了话。原来两辆自行车一起压在那人身上。小艳呆了，坐在地上，看着那个男孩狼狈地爬出来，小艳这才连忙转过神来。并且上前结结巴巴地准备问他伤了没有。谁知那男孩很快地先问她：“有事吗？哪儿摔疼了没有？我看看。”小艳倒不好意思地笑了，说：“没有，你呢？”他笑笑，抡了抡胳膊，“我的身体可棒呢。”说完像想起什么，立即转过身去扶住他们的自行车，说：“快点到学校吧，这会儿准迟到了。”小艳也忙接过自行车，俩人飞快地朝学校驶去。

不用说，俩人都挨了一顿好批。中午放学在车棚取车时，又碰到那男孩。小艳好奇地问他：“你是几班的？”早上时间太匆忙了，她来不及问。那男孩笑着说：“二班的。”小艳睁大了眼不敢相信。二班的同学个个眼睛长在额头上，因为二班是集优尖生于一班的重点班，每年学校召集的这个班升学率几乎百分之百。而小艳却在一个普通班。那男孩又笑笑，说：“在哪个班无所谓，关键看自己如何努力。”小艳不禁对他多了一份好感。

此后俩人经常碰面，互相打招呼，有时同一段路，便互相说说心里话。接触时间越长，小艳越觉得他这个人不仅成绩好，而且人品极佳，谦逊有礼，从不摆架子。小艳也开始问他不懂的问题，俩人经常讨论。尽管每次总是他说服小艳，小艳心里还是喜滋滋的，并多了一份信念：一定得好好学习。

秋季运动会马上要到了，学校各部门都在着手准备这件事，小艳报了女子1500米。不过，她感到很遗憾。因为学校不让二班参加，三天运动会的时间能让二班腾出好多时间去学习。小艳有一次走在路上对他说了报1500米的事。他瞪大了眼说：“真想不到。看到你这样，我以为你弱不禁风呢！原来还挺棒的！”小艳听了美滋滋的，说：“我每届运动会都参加项目的，尤其是长跑。我喜欢长跑，那样可以锻炼我的毅力，让我增加自信。”他欣赏地看着她，说：“到时不管怎么样，我都替你助威。”小艳疑惑地看着他：“你们不是要上课吗？”他冲她神秘一笑。

运动会的第二天早上，正是小艳1500米长跑时，她毫无希望地朝四周望望，什么也没有。她叹了口气，朝指定地点走去，突然看见一个男孩背对着她，身影特像他。小艳走过去一看，果然是他。小艳惊喜地直想跳，他却静静地看着她，笑得非常开心。他说：“好好跑，我在这为你加油！”小艳惊喜地不知所措，只知一个劲儿点头。赛场上，小艳使出全身力气，没命地跑。在最后一圈中，她排在第二，小艳觉得身体渐渐不支，只听到耳畔传入他那

镇定而鼓舞的声音：“加油！加油！坚持就是胜利，你一定会胜利的！”小艳咬了咬牙，不知从哪儿使出一股劲，“唰”地一下跨到那女孩前面，在最后冲刺时，一下到了第一名。在碰到那条红线的一刹那，小艳身子软软的，立刻又感到他紧紧拽着她的胳膊，并递过来一杯冷饮。然后扶着她走了几圈。小艳缓住了一口气，问什么还没问出口，他似乎知道似地说：“祝贺你！第一名呢。我请假出来的。”小艳望着他，心里一阵感动，说不出话来。

从那以后，俩人关系更是好，但彼此都没说什么。小艳决定要更加发奋努力。

有一次全校模拟考，是专为二班出的，但为了……，不知道什么原因吧，反正别班也都拿到了试卷。考完之后，小艳脑中一片空白，她发现原来自己什么都不会。小艳恼怒地甩甩头，考完后一直静坐在窗前，望着外面淅淅沥沥的小雨。她看到二班走出来的他撑着一把雨伞，仍是满脸自信。她一阵难受冲进雨中，到学校后面那个林荫道上独自徘徊。过了好一会儿，见他急急地走过来，把伞撑在她头上，责怪着说：“你呀你，淋湿了要生病的，难道这你不知道么？”小艳望着他一脸的关切，突然很委屈地对他说：“我尽力了，可我还是什么都不会。”眼泪不争气得流下来。他轻轻帮她拭去泪水，抬起她的下巴，轻轻地说：“有耕耘总有收获，相信自己。”小艳忍不住伏在他肩头哭了起来……

七七高考来临了，发榜时他仍然名列前茅，录取到南方一所重点大学，而小艳则名落孙山。送他走的那天，小艳一直很沉默，他尽说着那些安慰鼓励的话语，可小艳不想听到这些。

末了，小艳望着他，轻轻地说：“你能答应我一件事吗？”他愣了一下，说：“你说吧！”小艳沉默良久，问：“我们还是‘朋友’吗？”小艳加重了“朋友”二字。他也沉默了一下，接着说：“当然当然，我们永远是好朋友。”他故意略淡了“朋友”二字。小艳苦笑了一下，对他说：“其实，你不用这样，我考虑了整个暑假。我觉得没必要来往了。往事不须再回首了。我想你也有同感的。”他沉默了。

小艳觉得自己的心真的受伤害了。她甩甩头，心中仍对自己说了一句：“往事何须再回首，一切都算了吧。”

无题

一进入高三，学校便分班了——当然是分快慢班。琼理所当然地被分在了快班。提起琼，高三年级老师同学无人不知，无人不晓。琼人长得漂亮，成绩绝对呱呱叫，只消看那光荣榜，第一名赫然是琼的大名，各科竞赛琼不仅积极参与而且几乎每次拿奖，琼是第18中的骄傲。不过，琼从不引以为傲。人挺文静，又谦虚，知书达礼的，一副典型的乖乖学生样，这使得琼的朋友五湖四海，普高的、重点高中的到处都有。

琼有一个最好的朋友悦，悦除了成绩差之外，其它方面可谓绝对一流。悦没考上第18中——这所令多少莘莘学子梦寐以求的重点高中，进入了第25中。其实凭悦的父母关系，她完全可以进第18中，可悦偏进了第25中。理由很简单：“咱没够格就不上第18中”气得她父母半死。可她与成绩优异的琼的关系却非常好。

这不，星期六又要琼到她家去。琼一进客厅，悦的父母便对她说：“琼，快过来，快过来。今个悦不知怎么，脑袋突然开窍，我们认为可能受你的影响。”琼莫名其妙地望着悦，悦一脸郑重：“从现在起，我必须好好学习，我发誓要考上大学。尽管我们学校每年只考取几个。”悦的父母笑得合不拢嘴，琼似乎倒了一头雾水：悦今天怎么了？只见悦朝她神秘地眨眨眼。她们朝悦的房间里走去。悦的父母忙说：“今晚就在这儿吃，你们先进去说说话。”琼朝他们笑笑，表示感激。悦关上房门，神秘兮兮地对琼说：“琼，你说我能学好吗？”琼一时没转过来，平日只知玩的悦居然……？悦说：“这是个绝对秘密，你们班是不是有个小帅哥？长得特帅啦？”没等琼插嘴说话，悦自顾自地说着，一脸陶醉：“哇！他真是稳重又帅气，上次去我们学校，穿了一件黑衬衫，下身牛仔，三七分头，在阳光下一站，不知吸引多少人的目光。然后他到处走着，好像找人。哇！居然开口问我他找的那个人。我一听，嗨！正是我们班的一个男生而且和我关系不错。然后我带着他，后来我们仨一起说话。他说话不多，很冷峻，帅足了。”悦还说她现在通过各种渠道掌握了他的全部资料。天！把琼吓了一大跳。说实话，琼一点儿也不欣赏那个男生一扬。琼觉得他太做作，故意做出那份冷傲高高在上之意，以为全世界女孩都欣赏他。但扬从进入这所学校后就一直追琼。这使得琼更对他没好印象。扬脑子很好使，聪明，许多知识一看即会，在这点上琼倒很佩服他，但一直对他避而远之。见悦对扬那个劲，又不便点明，只笑着打趣：“喂！有些好好的男孩追你，你从不动心，今怎么了？”悦不悦地说：“难道他不好吗？他选择女友要求可高呢！第一点是大学毕业文凭，至少……”

那个晚上，悦一直讲着扬。琼一直听着，后来想：如果她真能好好学习，那倒不错。时间长了，可能也就没什么了。

又是星期六，从不到第18中找琼的悦居然早早地等在校门口。见到琼她马上说：“今天得帮我一个忙。我向扬借书了，为了感谢他我请他看电影，可我一个人……”话还未说完，只见扬已站在她们面前，一阵欣喜的样子。他盯着琼说：“一块儿走吧！”琼正想拒绝，悦不由分说，拉着她就走。到电影院时，三人座位在一块。俩人都要琼坐中间，琼尴尬得不得了。电影散场时，她就溜烟跑了，只剩下扬和悦俩人，也不知他们怎么样。

琼跑回家，吃完饭就呆在家里看书，想起刚才那一幕，她就一阵紧张。更糟糕的是如果悦发现扬其实对她很好，那该怎么办呢？想着想着，琼一阵

心烦意乱，丢下书准备睡觉。突然听到父母在叫她：“琼，快出来，悦来了。”琼连忙跑出去，还没出房间门，悦已撞进来，并一把把门反关上。琼发现悦满眼通红，忙问：“出什么事啦？”悦靠在门上，美丽的大眼睛充满迷惘、无奈、愤怒。她轻轻地说：“琼，你说我这个人是不是‘金玉其外，败絮其内’不知学习的草包吗？”悦说完苦笑了一下。琼连忙说：“怎么会，怎么会？”悦大声说：“我今晚跟他说了，你猜他怎么说，他说他想考大学，他不想为这些事烦心了。可我告诉他，我可以努力，我们可以一起考大学。他说我们是两条平行线永远不可能相交……”悦乏力了，靠在门上，无精打采。

琼默默无语，她不知道扬做得是否正确，也不知道扬对悦产生的伤害对悦来说到了什么程度。悦一扬头，愤愤地说：“我一定要好好学习，我要有一天让他跑过来对我说，他后悔当初那句話了，我一定会的。”

琼默然了……

红纱巾飘呀飘

那是个深秋的早上，学校要求每天早上准时6点上早读。琼每天都很早来到，可那天不知发生了什么事，一直到6点20分，她才气喘吁吁的跑来，并大叫一声：“报到！”这声音把全班同学都震住了，顿时鸦雀无声，安静极了，大家都把眼光望着琼。武也抬起头来，对琼看了一眼，只那一眼便呆了。因为琼站在门口，风呼呼地吹着。琼戴着的一条红纱巾随风飘动，和琼那张美丽的脸相映成趣。武奇怪，同学将近半年了居然到今天才发现琼的美。

琼在班上不怎么起眼，因为学校太重视升学率了，学习好一切便好，便可受到特殊优待。武正是其中一位。他是学校的骄傲，曾经代表学校参加全市数理化竞赛，门门拿第一。这可轰动了学校和市里，让武出尽了风头。平时老师们也非常器重他，各科好资料武都优先拿到，而武也十分刻苦十分累，他根本就没有精力去注意别的，成天除了埋头学习仍然是埋头学习。到现在，同学将近半年相处了，可与好些同学连一句话也没说过，更别说与女同学了。

这时，琼已得到老师允许便像风一般地旋进教室去，带进了深秋的一股寒气。走到武桌子旁边时，琼的风衣不小心带掉了武桌上的一本书。武正要埋头下去捡，谁知琼也飞速地弯下身去捡，只听“”一声，两人脑袋撞到一块了。同学们哄堂大笑，琼和武都红了脸。最后还是琼非常镇静地捡起书本，用手帕仔细擦拭着，然后还给武。武慌乱惊愕之中居然没想起要说谢谢，只瞪着她。同学们又是一阵大笑。这时，老师喝了一声：“够了！笑什么笑？还不早读？”

以后，琼和武见了面都觉得很尴尬，武因为功课抓得很紧，也只偶尔想起那事。可琼心里不舒服了：唉！不就那天撞掉了他的书吗？干嘛以后碰见我怪怪的眼神看我？她决定哪天向武道歉。

星期一正好全校举行升旗仪式，武作为升旗手先到学校办公室去了，琼就早早的在外面等他出来。武以为琼有事——当武出来看见琼时他这样想，便不打招呼准备从她身边过去。谁知琼居然叫住了他：“武斌同学，上次那事向你道歉。”武一时不知所以然，傻愣愣地看着琼脖子上围着的红纱巾飘来飘去，“哪件事呀？”琼又好笑又好气，不知他是真不知道呢，还是假装糊涂，便直言道：“上次不小心碰掉了你的书呀，怎么，这么快就忘了？”武恍然大悟，又觉得很好笑：“那算什么呀，我还要谢谢你用手帕帮我擦书呢！”琼一听，不禁乐了，笑得脸上像盛开的一朵鲜艳的花，“原以为你只知道读书，什么话也不会说呢。其实，你蛮会说话的嘛，真看不出来。”武看到琼那乐样，自己也乐了。他从未想到与女孩说话有这么快乐，尤其是琼的开朗大方，活泼热情和那美丽的笑靥似一股清风吹过武的心田。直到铃声响起，武才猛然想到自己今天是升旗手，应该早早去的。他对琼说了，琼向他扮了个鬼脸，然后笑笑跑开了。风又吹得她那红纱巾飘呀飘的。

此后，琼和武见面便随意多了，武觉得和琼在一起说话很快乐。琼虽然学习成绩不怎么样，可她讲起国际政治，当今名人轶事，军事器械，音乐舞蹈等方面来头头是道，让人觉得她博学多识。武常常觉得琼其实很聪明，让人觉得她是博士，可少了博士的那份书呆子味。武对琼说：“如果你能把时间花在学习上，肯定比我强。”琼大笑着说他：“好小子，居然教训我了。我可不敢跟你比，你可是当年威震学界，数理化竞赛均拿第一的大家。”武摇摇头，“我说的可是实话，以后你有什么地方不懂，尽可以来问我。”琼

这才愣了一下，见武专注地看着她，满脸的期待和盼望。她心里大叫：“天哪，这下可有个人逼着我学了。在家连爸妈都管不了我，他居然只要两三句话便可征服我，怎么回事呢？”

不过，琼以后真的学习很努力了，因为她就坐在武的后边，常常有什么不懂的一下课就问，武也不耐其烦地细细解释。琼常常准备一杯水，她老觉得武给她讲课时，讲得口干舌燥，因为她功底不好，每学到一处，都得把前面的知识再温习一遍。武也曾经对她说下学期得分班了。如果不分在一个班，那见面的机会就很少，所以他希望琼努力，俩人能在一个班。

这样，日子一天又一天，马上面临着期末考试。琼第一次感到紧张，以前的考试她可从未在意过。武尽量安慰她说没什么，只要你尽力去考也就可以了，可琼还是不免紧张。她说不出是因为这一段时间，投入学习从书本中获得一点乐趣，因而希望这段日子的努力能有所成绩，还是怕考砸了会辜负武的一片期望，还是怕考不好会和武分开。武郑重地对琼说：“尽量放松。我相信你能考好，一定会！”琼重重地点点头……

期末考试成绩出来时，令琼大吃一惊。她居然排在全班第四位。武仍然遥遥领先，虽然他早料到琼会考得不错，也没想到会这么好。那晚，他们第一次“约会”。琼感激地对武说道：“谢谢，我真不知该怎样说。以往，我老认为学习无聊，现在在你的帮助下，我终于感受到学习的乐趣。”武不好意思地笑着说：“其实，你本来就很聪明，你看你在其它方面都学得很好。”俩人沿着那柳树说说笑笑地走着，他们心里都充满着快乐。

琼的飞速进步自然令老师同学大吃一惊，流言蜚语也随即而来。有人大声慨叹：“看到了吗？这就叫爱情，这就是神圣的爱的力量。”他们都纷纷议论琼之所以这么快的进步，完全是因为武。琼无所谓，嘴是别人的，任他们说去吧。可她不知道武怎么样，她担心武会被众人吓倒。她也不知道班主任究竟对武谈些什么。琼自己其实也不清楚，她是不是喜欢武，反正喜欢和他在一起说话，一起学习。

这时的武正在班主任办公室，班主任是位刚读完研究生的小伙子，善解人意。他亲切地对武说：“其实，我早注意到你和琼了，但因为我相信你们的交往是健康积极的，而事实证明也的确是这样，所以我一直来找你谈话。今天我找你谈，也不是想批评你。只是怕你被别人的议论所压倒，所畏惧。要知道青春期的少男少女彼此产生好感是十分正常的事。更可贵的是，你们把这种好感变成学习的动力和精神力量，没有在这个期间迷惘乃至走错路。应该说，你处理得很好。”武惊奇地听着班主任的一席话，他慢慢地理清思路，激动地说：“老师，谢谢您的信任和关心！我不会让您失望的。”

武走出办公室，又看见琼的红纱巾在飘呀飘的，可这次他没有心旌荡漾，平静而且快乐地走到琼身边，轻轻地说：“我们以后会永远是好朋友，对吗？”琼愣愣地看他一眼，随即释然地点点头。

尝试

中考后，闲在家里等通知的日子憋得发慌。于是，我鼓起勇气对妈妈说：“我可以出去打工吗？”妈妈立即大叫起来：“你疯了，放着在家好好的日子不过，去打工。你让你爸局长的脸往哪儿搁？……”我明白靠他们找工作是不行了。那就自己偷偷地找。朋友于红介绍我到她家附近那个餐馆，洗碗碟，抹桌子，扫地之类的杂活。每天早上7点到中午12点，下午2点到6点。我对妈妈说每天去于红家，实际上去那餐馆了。

第一次站在餐馆里，有一种十分兴奋而新奇的感受。先帮他们摆好桌凳，放好碗筷，抹净桌子，扫完地。做完这些之后，我觉得好累，直起腰来吁了一口气。一会儿，三三两两的人便来吃早饭了。“两碗面条”“三碗饺子”……这样的叫声让我手忙脚乱。我忙从最早来的那桌开始问：“请问您要什么”。得到答复后，赶忙去厨房把已准备好的面条饺子之类的一碗碗端出来。

这时，进来一群年青人，一看见我便喝一声：“这女娃从哪儿来的，怎么没见过？”同做事的冯姐忙打圆场：“哦！她还是学生，在家闲着，出来做事。”那些人流里流气地盯着我猛看一阵，随后几人不知小声嘀咕了什么便哈哈大笑起来，坐在那儿说：“来五碗饺子。”我顾不得想什么，去端来一碗，放在那儿，他们一把拉住我的袖子说：“这可不行，你给我们哥儿们哪一个？”我急得直摆袖子，忙说：“我再去拿。”冯姐忙端出两碗过来。我委屈地想哭，冯姐说：“你去洗碗吧，这儿的事我来照应。”我逃也似地离开，心想：“这些人真讨厌，怎么会这样？”水龙头哗哗地流着，我捏紧碗细心地洗着，从没想到洗碗也这么费劲，洗了十几个，我便忍不住直起腰来喘口气。接着又弯下腰去洗，手里一滑，那个大碗便咣一声掉了。我望着那摔破的碗，茫然不知所措，老板听到声音，凑过来一看，便直咂嘴，说：“小姐，你细心点好吗？像你这样，你那工资还不及我的碗钱。”我气极了，却又无可奈何。

刚干了一两天，便发现这儿杂活特多，人也挺杂的，冯姐说：“你真的想做，去大餐厅吧，像你这种女孩以后少出来。”她说服老板给了我两天的工钱，还赔了一个碗钱。

唉！第一次尝试就这样，我真不知道以后我还敢不敢再试第二次。不过，以后有机会我仍会锻炼的。

扫街

今天，是全市整市容日，老师对我们说：“同学们，今天给大家一个活动。”我们都乐开了锅，议论着老师今天会给我们什么活动呢？听到老师又说：“义务扫街。”天哪，我们像泄气的皮球，在家里都很少扫地的我们今天居然扫大街。老师说：“城市市容至关重要，我们做为新一代，更应该为城市建设尽心尽力，对吧？”最后，我们还是兴奋的拿起大扫帚去扫街了。

来到指定的地方，我们卷起袖子，拿起扫帚，非常尽心地小心扫着。刚开始的时候，扫得灰尘满天，我们都捂住鼻子。过路的一个工人模样的老人对我们说：“好乖的学生，来这儿扫街真不简单。可你们看看，你们扫的满地灰尘，不污染空气吗？你们应该先洒水。”我们一听，才发现的确应该先洒水呀，于是小明自告奋勇地说：“我去拎水，我的力气最大。”他到旁边公共人民场所那儿借了一个大水桶，然后跑到旁边的一个自来水旁接水。不一会儿，小明颤颤巍巍的提着一大桶水，慢慢地走过来。小红连忙去跟他一起抬，然后用手浇扫过的地方和没扫过的地方。小勇、小明和小红、小艳四个人负责在前面洒水，看他们弯着腰洒水的样子，一定好累！

还有四个人在这边扫地，大家一字排开，共同往前扫，边扫边不时开个玩笑，不时传出一阵笑声。这条路上人挺少，偶尔才会有一两个过路人，他们边走边望着我们，由衷地说：“你看，多好的孩子们呀！”听了这话，我们觉得再累再苦也值得。

慢慢地，越扫越累，很多同学都已开始出汗了，可谁也没吭一声，咬牙抓紧扫帚，使劲地扫着。大家望望背后扫过的地，跟先前简直大不一样，干净多了，让人看了赏心悦目。小红、小明他们跳着对大家说：“看看我们今天的成绩。……”

望着干净清洁的马路，我们都笑了。

第一次坐火车

小毛今年12岁了，他的姐姐小彦14岁。他们的爸爸是工程队的施工头，妈妈也没做什么事，帮爸爸做出纳工作，计算些帐目并且照看爸爸的生活起居。小毛和小彦的爸爸妈妈常年在外，基本上只有过春节时才回家一次。家里有奶奶和爷爷照顾他们。在别人眼中，他们应该是很幸福了，家里布置的金碧辉煌，要什么有什么，物质生活可谓丰裕了。但小彦小毛姐弟俩可想爸爸妈妈啦。每次寒假暑假他们在家做完作业，感到无聊时就想独自去找爸爸妈妈，可爷爷奶奶把他们看得紧紧地。

这不，又到了一个暑假，小毛和小彦做完作业便商量着去爸爸妈妈那儿。小毛说：“我们自己去，自己乘车去。”小彦毕竟是个小大人了，再加上平日父母不在家，也养成了自立的能力。她思考了一下，说，“小毛，你想爸妈不是来信说他们在白龙沟吗？这样，我们先去车站问一下乘车路线再做决定吧！”小毛点点头。俩人便到爷爷奶奶房里说：“我们的作业做完了，要出去玩一下。”奶奶忙说：“可别走远了，中午回来吃饭。”

小毛和小彦乘坐城市公共汽车到达汽车站，问卖票的阿姨：“阿姨，白龙沟怎么走？”那阿姨抬头看了他们一眼，说：“从这儿坐汽车到荆门，然后从荆门火车站坐火车到宜昌，到宜昌再问别人吧！”她说完了忙低头做事，忽然像想起什么似的，抬头忙问：“咦，你们家长呢？”小毛忙随便往后一指，便拉起姐姐就跑。小毛一路上叽叽喳喳地叫个不停，“姐姐，我们这次可以坐火车啰，我们可以坐火车啰。”小彦本来也很高兴，可想了一想又忧愁起来：“奶奶爷爷不会让我们去的。”小毛也旋即愣了起来：唉！奶奶爷爷太担心我们了。小毛说：“姐姐，我们必须想个办法。”……

最后，他们回到家里，走进自己的房间，给爷爷奶奶留下一封“信”，上面说他们自己去找爸爸妈妈，先去荆门，再从荆门到宜昌，到宜昌后会给爸妈打电话，让他们来接。并且说每到一处会给爷爷奶奶打电话，让他们放心。

小毛和小彦把平时爸妈寄给他们的钱和爷爷奶奶给他们的零用钱全拿出来，然后背上妈妈的包，买了一大堆食物，便去汽车站买票，坐汽车到荆门。到达荆门时已是下午2点多了。他们一路问到荆门火车站，然后上了火车。小毛和小彦兴奋极了，小毛高兴地对姐姐说：“哦，我们终于上火车了。”姐姐告诉他：“小毛，我们在火车上可得小心点儿。你没听妈说吗，火车上坏人可多啦。”小毛点点头，还是兴奋不已，小彦不禁抱紧了怀里的背包。俩人忙着找座位。可一节节的车厢人都是满满的，他们傻眼了，怎么办呢？小毛早已走不动，便靠在别人的座位旁边，伤心地说：“唉，姐，这怎么办呢？”小彦没回答。旁边有一位年轻的阿姨倒说话了，“哟！你们家长呢？”小毛快言快语：“我们是去找爸爸妈妈的。”阿姨看了他们一眼，说：“小孩子可真胆大，怎么，是不是没座位了？”这时车厢里已站起几个人，他们说：“小孩，来，到这儿来坐。”另有一个四十左右的妇女更是过来拉他们：“唉，我又犯腰痛了，不能长时间坐，何况我马上要下车了。”小毛和小彦不知道说什么才好，只一个劲地说：“谢谢叔叔阿姨，谢谢叔叔阿姨。”

在火车上，周围的人们都纷纷问他们姓名、年龄、家庭住址，学校之类的。小毛和小彦很快乐地一一回答，并且拿出包里所有的零食分享给大家，当然那些大人往往只要一小点儿，然后把自己带来的特产什么的往小毛和小彦

包里塞。小毛和小彦高兴极了，对他们说：“我们俩最爱唱歌了，给您们消疲劳吧！”顿时大家都说好。然后小毛小彦和车厢里其他小孩相约，一起唱《妈妈的吻》、《我们是祖国的花朵》等等，他们唱了一支又一支，每唱完一支，那些大人便把冷饮递到他们面前，心疼地为他们擦去汗水。等他们唱累了，那些大人便一一为他们讲沿途风光，小毛和小彦都听入迷了。

等到宜昌站时，那些素不相识的人忙叮嘱他们：“下火车之后马上给爸爸妈妈挂个电话，你们哪儿也别去，就在那儿等他们来接，知道吗？”小毛和小彦直点头。小毛下火车之后对小彦说：“姐姐，你看那些叔叔阿姨们该有多好。”小彦也说：“是啊，我们碰到好人了。”他们又忙着给奶奶爷爷打电话，给爸爸妈妈打了个电话……

想着前前后后的一幕幕，想起这次坐火车的情形，想着快要见到爸爸妈妈了，小毛和小彦都觉得有好多话要对他们倾述……

我爱我的父亲

父亲是一个普通得不能再普通的农民，祖祖辈辈过着脸朝黄土背朝天的日子，但他从不抱怨什么。日出而作，日落而息，似乎满足于这循环往复的单调日子。母亲说父亲读过一点点书，生下我时见是一个女孩，没有像别人那样大叫大吵要儿子，很欢喜地抱起我。我很如父亲的愿，在抓阄时抓了一支笔和一本破旧的却色彩缤纷的连环画，从此父亲便认定我是读书的胚子。母亲有病，生下我后便一直不能再生育，父亲更是疼爱我。

记得那时村里的孩子都没上什么学，一是因为学校远，还得爬山路；二是因为娃儿长大一点，就让他们干活，没想过要让他们读书。而父亲则从小什么事也不让我做，稍大一点的时候，便每天护送我上学，带上一天的食物，晚上再接我回去。那时上下学都吵着要父亲，却不知道父亲每天早早地送我去学校之后，还得再急急地赶回来做永远也做不完的农活。劳累了一天之后，还得走老远的路接我回来。他每天都对我说一句话：“娃呀，你是读书的胚。”

六年啊，六年的小学生活在我是快乐的。我在父亲的呵护下除了读书什么都不做，村里的孩子嫉妒得眼里发血丝。村民们开始议论了，说什么女娃读书没什么用。春夏秋冬，风风雨雨，6个365天父亲风雨无阻地送我上学，接我回家，他对别人只有一句话：“我娃是读书的胚。”

我没让父亲失望，顺利考上乡里的中学，离家更远，只好住宿。父亲从不提他给我的钱该有多辛苦，我只知道父亲苍老了，背也佝偻了，脸上布满皱纹，铜褐色的。现在回想起来，我的每一步求学路都是父亲用血汗换来的。当我接过父亲的一毛一毛钱时，我其实是接过了父亲一滴滴的血，一滴滴的泪。我的父亲！

后来，我顺利考上县一中，父亲卖了家里的猪和牛，却一句话也没对我讲，只对我说了句重复了千万遍的一句话：“娃，你是读书的胚。”我突然意识到父亲那强烈的爱，朴实的父亲绝对不会对我说他爱我，他也不会用这个字，但父亲的一言一行却都让我感那股深沉的用语言无法表达的爱。

我的过去和未来是父亲怎样一步步为我铺垫的，我不敢想。我觉得自己是多么的幸运，在一个偏远得穷得揭不开锅的小山村，在一个不知道读书为什么，为什么读书的愚昧落后的山沟里，在一个只知让儿女干活却永远也吃不饱穿不暖的穷窝窝，有这样一位父亲，我的父亲。我的千言万语如何能抵得过父亲一生的爱。只能在心里默默念叨：“父亲，我爱你！我会尽我一生的爱去照顾你！”

不由得想起孟郊的《慈母吟》中的一句：“谁言寸草心，报得三春晖。”

无言的期盼

以前我总认为父母不关心我的学习。从小学到初中，他们从不过问我的成绩，只是每学期末看一眼我的成绩单，仅仅是看一眼而已，不说什么，没有喜悦也没有皱眉。我有时真希望他们和别的父母一样对我的成绩始终挂在口上——尽管我对此不屑一顾。我要什么东西，他们只管买给我。时间长了，我也习惯了，我想可能是因为父母都是做生意的，对儿女学习不在意。我只管学我的，反而觉得这样好，因为我老听同学说学习为父母，考差了担心屁股挨揍，考好了父母脸上光彩。我淡淡一笑，始终轻轻松松地学习，从不为考好而喜悦，也从不为考差而忧伤。

也许造化弄人，中考时一向成绩很好的同学有的没考上高中，有的进了普通高中，而我则幸运地进入省重点高中。当把这消息告诉父母时，他们淡淡一笑，似乎结果早在他们预料之中。临走前，他们特意为我买了一支很精致很昂贵的钢笔。我很惊奇，也很喜悦，因为父母从不买我没要求买的学习用具。我也很感动，于是放在我的小抽屉里仔细收藏起来。

等到了学校，一切都安排好了之后，我忽然发现父母送给我的那支笔忘带了。虽然我另有钢笔，不过因为那是父母送的，不在身边却也感到可惜。后来写家信时，无意之中提起这件事，也没多想，写了就忘了。没想到那天我正在教室，听到外面有人嚷：“陈薇薇，你父母来了。”我吓了一跳，他们从不到学校找我的，是不是出了什么事？何况，当时正下着雪，凛冽的寒风呜呜直吹，我一出去，马上感到冷风刀子似地刮在脸上。只看到父母穿着厚厚的皮衣，骑在一辆摩托车上。雪花沾在他们的头发眉毛上，我忙扑过去，见父亲手里拿着一个笔盒，正是他们送我的那支钢笔，我嗔道：“我有笔呀！干嘛跑这么远。”因为家里离学校有40多里路。母亲在一边说：“唉，这天汽车不通。你爸说你没拿钢笔，只好骑车过来。”

我接过那笔盒，望着父母，突然感到一种沉甸甸的爱。谁说父母不关心我的学习？注视着父亲的眼睛，我读出他所有的期盼和怜爱。突然之间，我觉得我的父母好伟大。他们用轻松的方式不让我对学习感到任何压力。其实，他们对我的盼望很深很深。

望着父母，我说不出话，我也无法用语言表达，父母这十几年来那种无言的期盼岂是我三言两语能够说得清的？

妈妈，好想你

妈妈是个人民教师，从小就忙忙碌碌的。居然把还未断奶的我放在托儿所，忙着照顾她的学生。一提起这事，我就满肚子气。还有更气人的，那天是妈妈的生日，爸爸出差去了，我用零用钱买了一个小小的蛋糕，然后坐在客厅里，一直等着妈妈，迷迷糊糊躺在沙发上睡着了。后来感到有人轻轻抱起我，睁开眼睛一看是妈妈，我忙跳下来，扑到房里寻小蛋糕，嘴里唧咕着为什么这么晚才回来。你猜妈妈说什么了？她居然说她为了一个小学生过生日，那孩子没有妈妈。我气极了，把那个小蛋糕扔到地上，哇哇哭起来，说：“我才没妈妈呢！”妈妈连忙捡起蛋糕，抱着我直亲我，说：“妈妈对不起你，妈妈不该让你等那么久，可那孩子没妈妈，你现在坐在我膝上，可那小弟弟他坐哪儿呀。”我没话了，可还是不理妈妈。

还有好些这样的事了，我常向爸爸告状，可爸爸老说，妈妈有她的事，她可是全市优秀教师呢，一副非常骄傲的神情。唉！气死我了。可我还是每天坐在门口等妈妈，隔壁王伯伯老说：“又想妈妈了。”我小嘴一撇，哼了一声，说：“我等爸爸。”

后来读初中时，遇到一个非常尽职尽责的老师，她对我们关怀得无微不至，听说她还有个4岁的儿子，丈夫去读研究生了。一天上课来了一位老师，匆匆地跑来对她说：“刘老师，你儿子被开水烫伤了。”她整个人一惊，望着那个老师又望着我们，我们马上喊道：“刘老师，快回家去吧！”她望了我们一眼，在走出教室的那刻，我看到她眼里的泪光晶莹闪亮。那时，我突然明白妈妈对我的爱和对学生的爱。我真恨自己为什么要一再惹妈妈生气，为什么不敢不愿说我是在等妈妈，我是真的好想你，妈妈！

那晚，我一直等到妈妈回来，替她拿下背包，对她说：“妈妈，我好想你。”妈妈愣了一下，随即抱着我，一句话也不说。我陶醉在妈妈紧紧的怀抱里，明白为什么“幸福会享不了”。

爸爸，我爱你

我爸爸是一家大玻璃厂的推销员，经常出门在外。小时候，常盼爸爸回来，又常怨爸爸：“干嘛经常出去呢？在家不好吗？”

虽然，爸爸每次回家都给我带许多好吃的，好玩的，并且拍拍我的脑袋，把我抱在他的膝上，一边亲我一边问：“宝贝女儿，你近来学习怎么样？有没有得到小红花？”我就摇头晃脑，把手比划在他脸上说：“我得到好多小红花呢！”然后，爸爸就一阵开怀大笑。可我总认为爸爸每次回家短暂几天，我还没看够他，没和他玩够，眨眼间他就得走了。每次他走的时候，我就哇哇大哭，拽住爸爸不放。妈妈抱着我，说：“快放开，小欢，爸爸有事，告诉爸爸，说小欢爱爸爸，希望爸爸早点回来。”我一边哭一边生气地说：“我不爱！小欢不爱爸爸。”爸爸亲了我一下，说：“可爸爸爱小欢。”然后走了。我仍在后面哇哇大哭。

后来，我长大了。每次爸爸走的时候，我不再哭泣。爸爸仍经常出外，仍经常给我带许多东西，在我慢慢成熟的心灵中，对爸爸那份爱日益炽热，甚至超过了对朝夕相处的妈妈那份爱。

12月25日，是我的生日，每次生日爸爸总要回家，今年的生日我同样盼着爸爸回家，可到那天我收到了两盒磁带。我立即明白：这回爸爸不会回来了。这磁带肯定是爸爸寄的。我打开录音机，放进磁带，身边传来爸爸略带磁性的中音，眼前浮现出爸爸慈爱的笑：“小欢，爸爸向你道歉，今年你生日爸爸不能回家了，因为厂里的这项业务非常紧。你已长大了，现在市场竞争非常激烈，你也应该明白，市场竞争的紧迫性和残酷性……，”末了，加了一句：“小欢，爸爸爱你，祝你生日快乐。打开那个磁带盒，有一支送给你的歌。”我打开另一盘磁带，里面传出音乐台主持人那甜美的声调：“这是一位出门在外的父亲对女儿生日的深深祝福，他祝愿女儿身体健康，学习进步，并告诉她爸爸永远爱你，……”听到那优美的旋律，激昂的歌声，我的心颤抖了，心中对爸爸千万句地说：“爸爸，女儿爱你。不管你在何地，女儿的祝福永远不变。”

风雨中这点痛算什么

我最珍爱的歌曲便是郑智化的《水手》，每当听到它，我就忍不住心潮起伏，泪如泉涌。对我而言，这支歌是我永远的精神支柱，听到它，仿佛就看到父亲活生生地站在我的面前，并告诉我：“风雨中这点痛算什么。”

那年冬天，父亲在飞扬的鹅毛大雪中去世了。至今我都不敢回顾那种揪心的感受和天旋地转般的痛苦。父亲留给我的只有郑智化的一首歌《水手》。跪在父亲的坟前，我眼前浮现出往事——和父亲相处的所有日子。我终于明白父亲为什么一直要我坚强，要我出人头地，要我喜欢郑智化和他的歌。他早知道 he 患上绝症，……天哪，早知道这些，我一定不会惹父亲生气，一定会好好学习。在那段沉闷悲痛的日子，母亲、朋友和老师给我的最大鼓励是一句话：“为了你父亲，你得努力，你得明白风雨中这点痛算什么。”

那时为给父亲治病，家里已一贫如洗。为了正读初三的我能够考高中，年幼孱弱而好学的妹妹只好辍学了。望着妈妈伤痛却又无奈的脸，我抱着妹妹大声地哭了。于是，我抛弃了所有的爱好，收起了一切的笑容，全身心地投入到学习之中。我发誓战胜一切困难，为了九泉之下的父亲，为了妈妈和妹妹，为了所有关心我的人。

不知有多少挑灯夜战彻夜不眠的日子，不知有多少来回匆忙的脚步，在父亲留下的歌声中，在对父亲强烈的思念中，我读完初中并成为村里第一个也是唯一一个考入县一中的学生。拿到通知书那天，我忘了所有的一切，第一件事便是奔到父亲的坟前，抚摸着那堆黄土，流着泪向父亲说了一声：“我考上了！”我偎依在那堆黄土上，似乎躺在父亲的怀里……

而家里却无法凑钱让我继续读下去。村里的人们都纷纷拿出他们所能拿出的钱，很朴实地说一句：“咱村可一定得出个大学生。”我无法面对父老乡亲的一片深情和期望，我也知道这份情不是我能偿还的。县一中知道情况后决定给我免费，鼓励我在逆境中努力奋斗。我无言以对，也无以回报，我能做的只有拼搏！

临行前，我最后听了一遍《水手》，一种激动和兴奋传遍了我的全身，我仿佛看到父亲就站在我的眼前，亲切地对我说：“好好学习吧！不管遇到多大的困难都要战胜它，永不退缩。永远记着‘风雨中这点痛算什么’。”

如今，当我已是县一中的一名尖子生，正面临高考的严峻挑战时，我很坦然。无论考上与否，我都会正确面对。在冥冥之中，永远都感到父亲注视的眼光，永远都在耳畔响起一句话来：“风雨中这点痛算什么。”

离别之际

今天是宁宁上县一中的日子，忙乎了将近一个月的全家终于平息了那份忙碌和紧张。今日凌晨4点宁宁的爸爸妈妈姐姐弟弟都早早起床了，可宁宁还是一个人在床上睡。大家都想让宁宁多睡会儿，都轻手轻脚的，生怕吵醒了宁宁。其实，宁宁怎么能睡着呢？今天是第一次离家的日子，他脑海里像闪电似地浮现出往事的一幕幕

姐姐一向聪明好学，老师说姐姐读下去一定会有出息；村里的人也很喜欢姐姐，因为姐姐心地善良，活泼开朗，乐于助人，特别是十几年如一日的照顾王奶奶，风雨无阻。可因为家里穷困，她不得不早早辍学，离开可爱的校园，离开心爱的书本，挑起生活的重担，为父母减轻负担。他记得姐姐当时偷偷地哭得像泪人。可那以后的日子，姐姐依然带着笑无怨无悔地干活挣钱，一如既往。

最辛苦最劳累的毫无疑问是父母了，在这小山村里，能坚持供儿子读书已是十分不易的事了。他们起早贪黑，默默地倾注他们那纯朴而敦厚的爱。还有那可爱的小弟弟，才6岁，但听说哥哥考上县一中，将去县城读书时，也高兴的手舞足蹈，到处骄傲的炫耀：“我二哥可能干呢，没谁读得过他，我二哥就要上县城读书啦！”……

已是6点多钟了，宁宁虽然躺在床上，可也能想像得到父亲母亲忙碌的身影。他又高兴又难过，高兴的是自己考上县一中，为父母争了口气，为乡村立了个榜样；可难过父母和姐姐，从此要更加忙碌了。宁宁想着，觉得实在无法入睡，便穿衣起床。

走到堂屋，便看见两个大大的包裹，那是家人忙碌了一个月为他准备的衣服，生活用具和他心爱的书本。妈妈跑过来，脸上洋溢着怜爱：“小宁，这么早起来干嘛，8点钟你爸你姐送你上车。”宁宁笑着说：“妈，您老叫我睡，让我成大肥猪吗？”妈妈爱怜地拍了拍宁宁：“这孩子。”说完，忙去厨房准备早饭，宁宁走进厨房时，看见6岁的弟弟蹲在灶门口，吃力地折着树枝和柴棒，然后放进灶膛，那火亮的光照亮了弟弟小小的喜气洋洋的脸。宁宁疼爱地拉起弟弟，自己坐在灶门口添火，然后让弟弟坐在身边轻声说：“铁蛋，哥走后，你要听妈的话，不许顽皮，每天晚上别出去玩。要仔细听姐姐讲课，每天要学写字，帮姐姐干些轻活儿……”弟弟一个劲儿地点头，说：“哥哥，我长大了也要跟你一样上县城读书去。听小鬼子说县城里有好多好玩的好吃的，上次他们去之后回来跟我讲了好多呢！”宁宁点点弟弟的鼻梁：“记住，要去县城读书哟！别想着玩。”弟弟没命的点头。

“宁，来吃早饭了。”妈妈已在中堂屋里叫开了。宁宁走出去，见妈妈用昨夜杀的鸡炖的鸡汤下的面条，上面还有两个香喷喷的鸡蛋，宁宁鼻子一酸，望着妈妈，多么慈祥。妈妈已是满头白发了，可爱依旧。“妈，您这个月把家里可吃的都让我吃光了，这鸡蛋我和您一块吃吧！”宁宁忍不住说。可爸一听，忙说：“宁子又瞎说呢，我们大人吃啥不一样，家里鸡子还照样生蛋，吃了这几个，还有更多。你上县城了，再要吃这鸡蛋可难了。我跟你妈和你姐商量的，以后每月给你送些鸡蛋去。”宁宁不好说什么，可硬抱起弟弟，逼着弟弟跟他一块儿吃完。

7点钟的时候，一切安排妥当，他们准备出发了。妈妈和弟弟送宁宁到村口，弟弟忽然“哇”地一声哭了，宁宁也觉得鼻子酸酸的，眼涩涩的，他

知道他不能哭。他抱起弟弟，笑着说：“铁蛋，哥有时间会回来的，会给你带好玩的，好吃的。你爱学习呀，哥会最高兴了。”宁宁望着操劳了半辈子的妈妈，深情地说：“妈，您放心，我一定会好好学习的。”他看得出，妈妈眼里噙着泪花，可仍在拼命压抑：“儿子，你走好，家里的一切有你爸妈和姐，在学校里，啥事自己当心点，别累坏身子，别没命地学习，到时回来身体棒棒的给妈看。”

大概走了半小时，才到乡里那个小小的站牌。在等车时，一直沉默十分忙碌的姐才松了口气，对宁宁说：“姐不想多说，只希望你珍惜你的学习机会，要什么你尽管对姐说。别顾念家里，想吃什么就吃吧！”宁宁望着姐姐点点头。

车来了，爸爸和姐姐把东西搬上车，送宁宁上车，直到车开走时，他们一直伫立在那儿。宁宁望着他们，心上涌起了一股难言的滋味，深深地感到一片亲情，血浓于水的亲情。

妈妈的唠叨

以前在家的日子，老讨厌妈妈的唠叨，从早上起床开始，妈妈就一直念叨：“女孩要有女孩的样，别那么慌慌张张，叠好被子，铺平床单。”薇刚照她说的做好了，她又马上对薇说：“先梳头，洗脸，桌上有你的早饭，吃完之后，那儿有杯牛奶，喝完了再出去。”薇匆匆忙忙地做好自己的事，刚准备骑车出去的时候，妈妈又在后面唠叨：“骑车注意点。”

现在，进入中学之后，薇觉得好些事情都乱糟糟的，早上起床之后，手忙脚乱的，不知先干什么好。抽屉里乱七八糟的。有时，东西放哪儿了，薇都不知道，还大叫：“有谁看见我的钱包呢？有谁看见我的稿纸呢？”然后，宿舍的同学就大声冲薇嚷：“祝晓薇，记着以后放好你的东西，赶快收拾一下，以后不许再嚷。”唉哟，薇迫不得已，只好把东西都抽出来，然后一一放好。一边收拾，薇一边想：唉，以前老讨厌妈妈的唠叨，老觉得妈妈真是太啰嗦了，现在才知道，才怀念妈妈的唠叨。如果有妈妈在身边，我就不会那么乱七八糟放东西了。……

星期六，薇迫不及待地打电话给妈妈，对她说：“妈妈，好想你。我好想回家，在这儿我什么都得一个人，早上我得叠被子，可那被子老叠不整齐，然后我得打饭去，再洗碗，自己洗衣服。……”薇稀里哗啦地说了一大通，然后等薇说完了，妈妈慈爱地对薇说：“薇薇，一个人在外，可要好好照顾自己，现在天冷了，我每天听天气预报，都只有13或10几度。早上叠被子时，先把那被子铺平，用手到处拍一下，记得你在家时我告诉你的，洗衣服也得仔细点，……”然后，妈妈说了一大通“唠叨”的话。

听着听着，薇的眼眶湿润了，薇眼前浮现出妈妈说这些话时的担忧和关怀的神情。又浮现出在小学时代那种紧张的日子里，妈妈对薇无微不至的关怀，每天的唠叨，薇现在才真正体味到那唠叨的背后是一片深情，是伟大而又平凡的母亲对女儿那比山高，比海深的情。薇不再觉得那唠叨厌烦了，反而时常想起，觉得是那么亲切。这“唠叨”会伴薇走过她的每一个春夏秋冬。

星期六的晚上

今天又是星期六，一星期又过去了。对亮亮这些即将中考的莘莘学子来说，分分秒秒都是十分珍贵的。连星期六晚上也不想放过——确切地说，在学校住了一个星期粗茶淡饭倒也适应，不想回家。可还是受什么驱使，亮亮骑上自行车两脚飞快朝家蹬去。脑海里仍然浮现出以往的星期六晚上……

妈妈早已做好了饭菜——每个星期六可真难为妈妈了，她得早早地买好据她说有益补脑的菜，然后照着不知从哪儿弄来的书上说的怎样做才有益于健康的做法认认真真地切菜，炒菜。然后端到桌子上，用饭罩罩住。那架势俨然是一副“小亮没回来谁也别吃饭”之势。然后忙完了一切就专坐在沙发上织毛衣静静地等亮亮的归来。爸爸呢，名为专心看报纸，实则别有用心——专挑与中考有关的信息看。他紧张地看着大门，只要那锁孔一动，他就反弹起来，然后连忙百米冲刺似地去迎接亮亮，并大声朝亮亮的妈妈喊：“亮亮回来了！亮亮回来了！”妈妈会立即丢下手中的毛衣——为亮亮升入重点高中织的一件厚厚的毛衣。一个抢亮亮的背包，一个忙拿出洗脸盆之类的，似乎亮亮是个高高在上的皇帝，怠慢不得。好不容易一切风尘洗掉，便马上吃饭。

妈妈会不断地往亮亮碗里夹菜，并小声嘟哝着：“看看，一点儿也不会照顾自己，怎么又瘦了一大圈呢？眼睛一点儿神采都没有，”亮亮心里大叫：“天哪，起早贪黑玩命读书，您说眼睛能有神吗？不高度近视眼睛混浊才怪呢！”爸爸则在一边慢条斯理地说：“亮亮，我们也不给你施加什么压力，你要好好学，尽力就行了，我们也就高兴了！”我的天，没施加压力，那份沉甸甸的爱和期望不是压力那是什么呢？

将近7点钟时，爸爸会准时打开电视机：“亮亮，坐过来看新闻。”然后亮亮木呆呆地坐在那儿看着新闻。看完后爸爸妈妈会立即送亮亮回房间做作业……

亮亮一边快速地骑着自行车，一边想：这星期我可要好好轻松一下，不再做作业了。对！我要听音乐。因为这星期实在累，每天都有考试，有时一天三门。这不，下午刚考完，趁老师还来不及布置作业，全班同学心照不宣地溜烟跑了。亮亮在路上越想越兴奋，忍不住哼起了小调。

他刚走到家门口，就发现不对劲。家里传出一阵阵爽朗的笑声，有爸爸的，妈妈的，还有别人的。“什么事这么兴奋呢？平时爸爸妈妈等我时可都是静悄悄的，哪有这么热闹的时候？”他很奇怪，打开房门，就看见爸爸妈妈脸上喜悦的笑。哦！屋里又多了两人。是王阿姨和她的女儿小倩。妈妈忙拉过亮亮说：“傻孩子，不认识了？”亮亮叫了声王阿姨和小倩，便想溜回房间，爸爸却一把拉住他：“亮亮，今晚先听听我们谈话吧？”小亮疑惑地瞪大眼，以前闲聊时爸妈恨不得他早点走，今天怎么不对劲了？

这时，听着妈妈说：“小倩学习成绩可好了，上次考试你不是说拿全市第一的是女孩子吗？她就是小倩呀！”亮亮睁大眼睛望着眼前的这个女孩，梳着两个小辫，戴着副深度近视眼镜。妈妈又开口了：“倩倩，你给我们亮亮说说，怎样才能学好政治，他老考低分，还有物理化学？你能说多少是多少吧？”亮亮直叫苦：我的天，这个星期六又泡汤了。他只好装出一副洗耳恭听的样子，静静坐在那儿听那女孩一一讲来……可他什么也没听进去。唉！星期六的晚上！

爸爸的爱

爸爸这个人很沉默，他是一名普通工人，干事踏踏实实，做人规规矩矩。听妈妈说，爸爸死心眼。我不懂这些，可小时总觉得爸爸一点儿都不喜欢我。

那时，我正上小学，许多小朋友上学放学时都有爸妈接送，可爸爸对我说：“云儿，你已长大了，应该自己上学，走在路上小心点，放学就回家。”就这几句话让我一才8岁的我，一个人孤零零地上学放学回家，望着别的小朋友在爸爸妈妈陪伴下幸福地甜甜地笑，我又羡慕又嫉妒。爸爸真是狠心，我想，都要哭了。就这样，小学6年我一个人走来走去，没有父母陪着，心里倒也平静了。

上中学之后，爸爸买了一张自行车给我，说：“路远，学习紧。你骑车小心点。”我习惯了爸爸短短的话语，依然一个人走。平时爸爸很少给我买零食、衣服之类的，也很少带我出去玩，更不要说像别的爸爸一样，经常抱起自己的孩子，一片父爱表露无遗。爸爸只是尽量满足我学习上的要求，他也很关心我的学习，不过也不像别的家长，他静静地看我每一次考试的成绩，包括作业本上的对错，永远只有一句：“好好学”。在父亲这短短的一句话里和那看似平静实则充满了期望的眼里，我读出了父爱，深深的一片情不断鼓励我，鞭策我。同时，也让我学会以平常心对待每一次考试。

初中升学那年，我问爸爸：“考高中还是中专。”爸爸顿了顿吐出两个字：“高中。”坚决得没有一丝回旋余地。我也毫不犹豫报高中。升学考试那几天，爸爸从不送我去考场，也不去接我。当我看到考场门口一位位同学被一大堆亲人夹在中间，不知所措，有的甚至吓得哭起来时，我淡淡一笑。这时我也深感父亲用心良苦，他从小锻炼我一人去面对许多事。有位老爷爷望着我，说：“你是来参加考试的吗？”我点点头，他将信将疑：“你一个人来的吗？”我点点头。那老爷爷转过头去，拉出被亲人重重包围的孙女说：“你看看人家，人家是个女孩不也一个人来的吗？”那女孩撒娇地说：“这是大考嘛！”我心里平静如水，更增加了自信，我突然觉得虽然爸爸没有来，可他的爱一直在我身边，激励我！

中考，当我以优异的成绩考上重点时，爸爸依然静静地笑了笑。

哦，我的爸爸，他从未说过他爱我，可我时时刻刻都感到爸爸的爱在身边！

我有一个好姐姐

今年的冬天特别冷，雪下的特别大，尽管坐在教室里，可还是感到外面的丝丝凉意。想起放学后还得回家，我都不禁冻得直哆嗦。

“ — — — ”放学铃声终于响了。真羡慕别的小朋友，看到他们的爸爸妈妈一个一个把他们接走。唉！可我爸爸妈妈都说得锻炼锻炼我们自己的能力。可天还是这么冷呀。这时，看见姐正朝我跑过来，可能心急，一不小心滑倒在地，我赶忙跑过去扶起她。姐在一个工厂上班，有时常常加班到凌晨一两点，非常辛苦。

我对姐说：“姐，你不用担心，我会走。”姐摇摇头，无可奈何地笑了：“每次天气不好时都要想起你这么小，不知在路上会不会出事。可大多数时候我们上下班时间与你上下学时间对不上。今天呀，是有史以来最大的一场雪，我不放心你一个人走。”听着姐姐的话，望着姐姐满身的雪花，我感动得不知说什么好。

姐姐硬要背我走，我怕姐姐累着，忙说不用。姐说：“怎么，长大了一点点就不喜欢要姐姐背啦？”姐又告诉我，小时候我老爱跟屁虫似的缠着要她抱。有次发烧，妈妈爸爸不在家，姐背着我一气跑了十几里到医院，以后我吵着不呆在家，要上学时，姐又用车拖我上学。我不好说什么了，乖乖地趴在姐的身上。

姐背着我，深一脚浅一脚仔细地走着。深怕有个闪失把我摔下来，姐把她的围巾取下来包在我头上，可我看见姐的头发上沾满了雪花，有的顺着脸颊往下流，我忙用手帮她擦个不停。姐转过头来对我笑笑说：“艳艳，姐姐没事，没事。你好好注意自己，小心别感冒了。”我说：“可姐姐被雪打湿了，也会感冒的。”姐姐一边使劲用手把我身体向上托了一下，带着笑意，说：“姐姐身体好，不会感冒的，可艳艳一凉就会感冒。”

我老觉得姐姐虽然不是十分优秀的，可姐姐是善良的，对我特别好，我喜欢姐姐。

母爱

今天，小红穿了一件特别漂亮的毛衣，胸前还有一只可爱的白兔，毛衣五颜六色，特别可爱。小红骄傲地对同桌小芳说：“这是我妈妈亲手织的。”小芳大大的眼里满是羡慕，继而又想到自己的妈妈根本不会织毛衣，只知道买毛衣。什么时候妈妈也能亲手给自己织一件毛衣呢？

中午放学回家后，小芳一走进家中，就看见爸爸在看报，妈妈正忙前忙后准备午餐，看见小芳回来后，爸爸放下报纸，妈妈满脸笑意，亲切地对小芳说：“芳芳，快把书包放下，待会儿吃饭，先去洗手吧！”小芳快快地放下书包去洗手了。她听到妈妈小声对爸爸说：“小芳今天怎么啦？好像不高兴。”爸爸说：“是啊，这孩子今天是有点儿不对劲，待会儿问问她去。”

小芳从洗手间出来，坐在桌子边，妈妈早把盛得满满的碗放到她面前，并用手摸了摸小芳的额头，亲切地说：“芳芳，吃饭吧！今天有你爱吃的嫩竹笋，胡萝卜炖羊肉，炒鸡蛋。自己夹菜，慢慢吃，小芳。”小芳抬头看了妈妈一眼，“嗯”了一声就低头吃饭了。她感觉到爸爸和妈妈的眼光在询问她，她决定不吱声了。

可过了好一会儿，见到爸爸妈妈也沉默着，小芳实在忍不住了，对妈妈说：“妈妈，今天小红穿了一件好漂亮的毛衣，胸前还有一只可爱的白兔呢，颜色可多了，大圆领是红色的，袖口是黑色的，袖子是白色的。嗯，还有，还有后面有一只大熊猫。可漂亮啦！她妈妈给她织的。”妈妈愣了一下，对小芳说：“芳芳，你那儿也有挺漂亮的毛衣呀，明天星期日，妈妈带你再去买一件跟小红一样漂亮的毛衣，好吗？”小芳摇摇头说：“不要，那是买的。可小红的毛衣是她妈妈亲手织的，她妈妈手可巧呢。”小芳见妈妈看了她一眼，没说话。过了一会儿，妈妈才轻轻地说：“小芳，快吃饭吧，待会儿饭凉了吃了对胃不好。”

星期日，小芳看到妈妈早早出了门，桌上放好了早餐。吃完早餐后，小芳便到小房间做作业，过了一会儿，听到一阵开锁的声音，她知道是妈妈回来了。果然，没过10分钟，妈妈轻手蹑脚走进小芳房内，对小芳说：“芳芳，你看妈妈给你买什么了？”小芳回过头来，大叫了一声，是一件比小红的毛衣还要漂亮的小毛衣，胸前是一只大花猫，后面有一只胖胖笨笨的小象，还有长长的鼻子。小芳试了试，还真合适，可惜不是妈妈亲手织的。但小芳还是很感动，对妈妈说：“谢谢妈妈。”妈妈亲了她一下，说：“乖乖做作业，待会儿给你做好吃的。”

慢慢地，小芳忘了那件事，可她发现最近妈妈的眼里老有血丝，她焦急地拨开妈妈的眼帘对妈妈说：“妈妈，您没有睡觉，您晚上可要早早睡，眼里有这么多血丝，妈妈，都是血丝。”可妈妈淡淡的一笑：“小芳，没什么，妈妈这几天工作特别紧，可能晚上睡晚了点，没事。”小芳说：“那妈妈早点睡。”

一个月之后是小芳的生日，中午，爸爸妈妈做了一大桌丰盛的菜，吃完之后小芳切蛋糕，妈妈从房间里拿出一件毛衣来：“芳芳，试试看，这件毛衣还合身吗？”小芳跑过去，以为是妈妈又给她买毛衣了，可拿过来仔细一看，才发现是织的，用手织的！这时，爸爸笑着对小芳说：“还不赶快谢谢妈妈，你妈妈说要亲手给你织一件毛衣，可她不会，就买了一大堆毛线来，跑到楼上陈阿姨家，一针一线地开始学，为了在生日这天送给你，她每天都

熬到 12 点多，有时通宵不睡，……”

爸爸的话还未说完，小芳已紧紧抱住了妈妈，刹时什么话也说不出，感到眼眶湿润润的，抹了一把，是泪！

妈妈！

弟弟

弟弟今年 14 岁，为了峰能够顺利进入中学读书，为了凑足峰的学费，在峰拿到通知书后，弟弟毅然决定上深圳闯一闯。没有谁能改变他的决定，他收拾了一下，很轻松地走出家门，对全家只说了一句：“我一人走，都不许送。”峰知道没什么能拦得住他，望着弟弟远去的背影，峰泪如雨下：弟弟，你稚嫩的双肩承受得起那份负荷吗？……

从小，弟弟就很倔，但他对家对故土非常热爱，对贫脊小山村的每一个人都怀有深深的感情。他爱帮助村里的每一个人。弟弟也很聪明，小时峰和他经常一起爬山越岭到很远的地方读小学。那时他们兄弟俩在一个班上，可弟弟老比峰强，峰什么问题不懂都还得请教他。虽然这样，但他们从不吵架，感情一直很好。小学升初中那时，峰突然病了，弟弟急死了，不仅要为家里的一切活，而且还得为峰补课，他们从小失去父亲，母亲又体弱多病。考试时，弟弟背着比他重许多的峰去参加考试。走到半路他已气喘吁吁，峰说不必去了。他硬叫着不行，然后为证明他有力气，就用双手使劲把峰向上托了一下，谁知脚下一滑，峰仰面躺在半山坡中，顺手抓住了乱七八糟的长藤草，而弟弟则一直滚到山脚下，接着听到“哎哟”一声。峰吓了一跳，弟弟从不轻易喊叫的。峰老远看他用左手托起右手，心里“格登”一下，预感到不好。跑过去时，弟弟豆大的汗珠已滴下来了。他们都慌了，弟弟疼得直叫。然后他们一路跑到那个最近的山沟沟里的医院里，医生当时说胳膊脱臼了。他们都不懂，但明白一点：弟弟他不可能参加考试了。但后来他逼着峰去参加考试。

没有让弟弟失望，峰考上了，然而弟弟却永远辍学了。母亲也实在无法供他们读书，但弟弟一脸坚决地对峰说：“哥，你考上了一定得读。我拼命也供你读。”峰不知说什么好，拉着弟弟的手，想说什么被弟弟阻止了：“不要对我说什么，哥，只要你能考高中进大学。”说完转身离开房间……

弟弟说到做到，承包了山上的果木树之类。种粮田，什么都做，只为峰这个当哥哥的能够念得起书。最终他决定上深圳，因为看到同乡有些人赚钱回来。弟弟就这么走了，走得令峰心酸，令峰牵挂。峰默念：“哥哥此生该欠你怎样的一份情啊！”

姐姐

在我们那个小山村里，人人都说姐姐是最好最好的。人又长得好看又会干活，心也挺好，而且很懂事。我听了既羡慕又骄傲，还对姐姐有一点点的嫉妒。同是一对父母生的，可我既没姐姐长得好看，又没姐姐能干。

我们家不算富裕可也不是穷得揭不开锅，一家人就那么勉强凑合着过。初中升高中那会，姐没考上，她也不像别人那样怨天尤人，悲天恫地，很轻松淡然地一笑，说：“干什么不一样么？”在那个落后的小山村，姐也算是个文化人了。再说山村的孩子上小学都得翻山越岭到公办的乡间小学念书，来回路程远，孩子小，大人也不怎么放心。姐下定决心，来办个免费学校。她和邻村两个只读了初中的朋友说干就干，村里的人们也帮她们盖起了几间小小的教室，拿来一口破钟，从废品收购站那儿买回卖掉的小学书本，三个人开始教起整个小山村里的学生，我也在里面。姐姐虽然是初中毕业，可在我们小小的孩童心中，却是懂许多的。课上她耐心地讲课，声音亲切甜美，下课无微不至地关怀每一个学生。

姐每天晚上备课，批改我们的作业，有时晚上我睡了一觉醒来，见姐姐还在昏暗的油灯下写写算算，全神贯注地工作着。父母虽然不识字，有时也来一句：“领国家工资的老师都没你勤奋呢！”可倒也挺开明，并不阻拦什么。姐常常挨家挨户地串门，所谓的“家访”吧，帮李大爷洗被子，帮王大婶拎水摘菜，顺便问问他们各自娃儿在家学习情况。姐对村里每一个小孩的情况都了解得清清楚楚。村里有个娃叫黑蛋，从小没了父亲，母亲又跟别人跑了，姐特别关心爱护他，教他读书写字，经常去他的哥嫂家，简直比我还好。我有时冲着姐嚷：“你是我姐还是他姐？”姐冲我俏皮一笑：“都是。”我可气得一句话都说不出。

尽管这样，我仍为我姐自豪，村里没人不说姐好，我家也经常有人进出，其实都是关心姐来看姐的。王大奶一碰到姐，就亲热地拉起她的手：“我的好闺女，娃儿们的野性都被你教化了，这些娃儿们以后都会有出息的。你可要好好照料自己，别累着。有什么活儿，让那些娃儿给你做……”姐总是笑得甜甜的，扶着王大奶亲热地说：“奶奶，您放心吧……”

小学6年，我一直在姐姐的教导下成长。不！应该说是整个小山村的孩子们，姐姐都用她满腔的爱向我们注入知识，使我们不再沿着祖祖辈辈那脸朝黄土背朝天，整日只知日出而作，日落而息的老路走下去。姐姐告诉我们：“山外面的世界好大好大，那里有你们追求的，渴望的。你们走出大山会进入一个全新的世界。”我们向往外面的世界，我们也因此更加勤奋，也为了姐姐那份关爱。姐姐一直埋头于教书，渐渐瘦了，尤其是在我最后毕业那一年，姐姐更是忙得不可开交。在家，我经常见姐用手撑着额头闭上眼，我问姐怎么了，她老说没事，一会儿就好。可我知道姐是累的。

小学升初中那年，我们全部考上。小小的山村沸腾了如开锅的水。连乡里也震住了，一封文件传来，让姐马上上任乡办的小学，转为正式国家教师。姐甜甜地笑了，不为那份奖励，只为自己的辛勤努力终于有了回报。姐对大家深情地说：“往后你们有出息了，可得永远记着咱这小山村，即使以后考不上高中也不应该消极，愿你们都能到外面的世界闯闯。同时努力学习吧！”

哦，我的姐姐。

妈妈真好

“6月的天，娃娃的脸，说变就变。”刚开始还好好的，可眨眼间突然乌云密布。小明坐在窗边，着急地看着外边，天空似乎低了许多，“轰——”滚滚雷声传来，豆大的雨珠滚滚而下，天空似乎又晴朗了许多，很亮。小明的心一直悬着，想：待会儿我怎么回家呢？他又想起了生病的妈妈，出差的爸爸。

“——”放学铃声响了，外面早已站满了来接孩子的家长。“小红，小红”，小明听到一阵焦急的叫声，他扭过头一看，一位穿绿色雨衣的30多岁的妇女推着一张自行车，朝教室里焦急地叫着，小明对她说：“阿姨，你等一等，我帮你叫她。”说完，转身跑回教室，对正在收书包的小红说：“快点，小红，你妈妈接你来了。”小红高兴地点头，说：“知道了，谢谢你。”说完抓起书包一溜烟似地冲出教室。她妈妈连忙拿雨衣给她罩住，有说有笑地走了。

不一会儿，吵闹的声音没了，家长大都已把自己的孩子接走了。小明叹了一口气，拉了拉书包，决定把书包顶在头上冲进雨中。这时，他看见一个熟悉的身影，左手拿着熟悉的小红雨鞋，右手撑着一把伞，非常艰难地朝这边走过来。小明睁大了眼睛叫了出来：“妈妈！妈妈！”小明朝妈妈使劲地挥挥手，妈妈加快了脚步，快步走到走廊上，小明对妈妈说：“妈妈，你有病别来，我可以回去的，没事。”妈妈苍白的脸上挤出一丝笑容，说：“小明，妈妈没事，等急了吗？”说完连忙为小明穿雨鞋，撑开那把伞。把小明拥在身边，走进雨中。

妈妈吃力地撑着那大伞，小明走在那大伞下，一点雨水都没溅到他身上。他抬头望望妈妈手中的伞，真恨自己为什么没力气撑起那把伞。他发现妈妈手中伞的大部分都撑在他这边，他走到妈妈另一边，突然发现妈妈左边肩膀那边湿了一大块，忙叫起来：“妈妈，妈妈，你肩膀湿了，你肩膀湿了。”妈妈又把小明拉到身边，说：“没事，没事。”

小明看着妈妈，心里真想对妈妈说一句：“妈妈，你真好！”

妹妹

兰有个小妹妹，弯弯的眉毛，大大的眼睛，长长的睫毛扑闪扑闪的，像个小小的明星。她叫王琼，今年才5岁，特别逗。她特别爱问为什么，有许多事她都爱问，比如：天上的月亮为什么这么圆？天上为什么会有那么多的星星？月亮里面有嫦娥吗？天上好玩吗？

兰才读小学时，有许多书本，书包里也有许多五颜六色的连环画，里面有各式各样的人物山水之类的。兰老爱吃完饭后，就一本本地拿出来，一本本地看。小琼就特别爱缠着兰，说：“姐姐，姐姐，我也要看看。”说着就伸出小手摸连环画，急不可耐地打开，津津有味地看着。可她不知道里面是什么字，她也不认识，只知道看那上面的人物。然后她老爱发问，有时候非得缠着兰让兰回答她。有时她就自言自语，不过大多时间她就爱自言自语地说：“怎么这个人的鼻子那么大？为什么他的拳头这么大？为什么这个人四四方方的，跟我见到的人都不一样？……”

小琼虽然人很小，可她知道《孔融让梨》《牛顿小时候》等等许多有启发性的小故事。在家，爸爸妈妈买什么好吃的，好玩的，小琼从来不先自己吃。她先分给爸爸妈妈一点，然后再给兰，最后的留给她自己。有一次她上姥姥家，姥姥给她吃大大的香蕉，她知道兰喜爱吃香蕉，就特地挑了几个大的放在她的小背包里。结果在姥姥家玩了几天之后，她回来了。一进屋就大叫：“姐姐，姐姐，我给你带香蕉了！”兰高兴得直亲她：“哦！妹妹！”

她们高高兴兴地打开书包，结果她们都傻眼了，天啦！这些香蕉全都烂了。小琼不好意思地冲兰笑笑，脸红了。爸爸妈妈疼爱地对她说：“琼儿，这香蕉可不能放时间长喽！”她说：“这下我知道了。”

这就是兰可爱的妹妹——小琼。

春晖难报

娟的娘是个地地道道的大字不识的农家妇女。爹原也是那个穷山窝里的人，后来跟那些壮小伙子一起出山，说是挣钱之后再回来，却也没回来。娟的娘在看到别家小伙子回来之后，便在村口一直等着，每天活干完了，使整夜整夜地守在那儿。自从娟懂事起，就看见娘每天站在那儿，可从不对她说什么。

娟的娘听回来的人说，外面的娃儿可乐啦，每天上学背个漂亮书包，读书人可神气呢。娟的娘便发誓再苦再累得让娟成个文化人，读书人。她自己拆了用了10几年的棉被，在昏黄的油灯下一针一线地为娟缝制了一个书包。第二天一早便步行十几里到乡里小学对老师说道：“老师，我娃儿可聪灵着呢。往后就让她住学校吧。这十几里路走得娃儿吃不消，……”她把卖鸡蛋卖小菜攒来的一分一厘都交给了老师，并一遍遍地说娟平时有哪些习惯，眼里噙着泪，心头的亲亲骨肉哇，可只要娟能读书，能出得山，她横下心什么都舍得。

烈日炎炎，她顶着恶毒的太阳在田地里辛勤劳作着，想着的是她娟儿作业本上的红勾勾，觉得浑身是劲。冬日，刺骨的冰水，她跳进去摸鱼为了卖几个钱，为别人缝缝补补衣裳赚几毛钱。日复一日，年复一年，她已苍老许多，而娟已长大了，她深切感到母爱深深。为了娘，她也发愤读书，从小学到初中到高中，她知道，她前进的每一步都是娘用血用泪换来的。

娟在县城念高中，她母亲每月送一次生活费。一天，当娟送她回家时，娟突然发现娘已不再如以前那样粗壮，变得又矮又瘦又小，单薄的衣裳，银白而零乱的白发在空中飞舞着，娟一阵心酸：娘哟！

并不遥远的回忆

在我的脑海里留有许许多多的回忆，然而最让我难以忘怀的便是刚离开我的奶奶的音容笑貌，言行举止。她是那么地慈祥和蔼，是那么地爱我。

记得在我上小学时，爸爸妈妈因为做生意，常年在外，家里里里外外都靠奶奶一个人。她总是每天早上很早起床，打扫房间。然后为我做可口的饭菜。等到一切都准备好了，才喊我起来。平时爸爸妈妈买了很多补品给奶奶，可她从来舍不得吃，总是每天早上给我吃一点。奶奶常说小孩子要多吃，吃好吃饱才有精力读书上学。小时的我在奶奶的调养下长得胖敦敦的。

奶奶识得几个字，可也教不了日益长大的我。我在家做作业时，奶奶总要冲杯牛奶或咖啡或其它果珍之类的放在桌旁，然后静静地看我做作业。她常说：“万般皆下品，唯有读书高。”后来还有什么“十年寒窗无人问，一举成名天下知”这使得我一度很恼火。因为我小时不知那些话具体什么意思，奶奶也解释不清楚，只告诉我说那是说读书有好处有出息。然后有一次我居然用到一篇作文上，老师说那是封建社会的一套，是不好的，我回去冲奶奶大声嚷嚷。以后长大了才明白奶奶的良苦用心。

记得还有一次，我晚上突然发烧，说胡话。奶奶睡在我身边，觉得不对劲，摸摸我的额头，说：“这孩子怎么了？”吓！好烧！奶奶吓了一跳，连忙抱起我，连衣服也来不及穿就下床去打电话叫医生，可值班室人说已下班了。奶奶急死了，连忙抱着我颠着小脚跑下五楼，然后到附近的一个私人诊所去。她求了那人好半天，那医生才答应，奶奶在那儿守了我一夜……

现在想来，这样的事太多了，奶奶对我的爱太深了。奶奶，孙女儿永远想您，怀念您！

一记耳光

从小到大，妈妈都是十分疼爱明明的，明明要什么东西，妈妈都尽量满足，尤其是在学习方面简直要什么给什么，也从来舍不得打他骂他。而且明明也很爱学习的，是个乖孩子。

可明明最近好像有点儿不对劲，每天中午放学回家都比较晚，匆匆吃完午饭后，就马上背起书包到学校去，晚上放学回来也特别迟。妈妈忍不住问儿子：“明明，明明，最近你好像很忙啊，告诉妈妈，你都在忙些什么，看妈妈可不可以帮你？”明明飞快地看妈妈一眼，然后尽量装得很平静地说：“妈妈，最近我们学校迎接校庆60周年，特别忙，活动特别多。我是班长，好些事我当然得负责。妈妈，你就放心吧！”妈妈慈爱地看他一眼，抚摸着他的头发，轻轻地说道：“唉！明明长大了。”明明冲妈妈神秘一笑。

过了几天，大概那天星期日，明明的妈妈去早市给明明买好吃的，碰到迎面而来的吴老师，吴老师对她说：“这不是明明妈妈吗？我跟您说一声，最近明明是不是闹情绪啦？”明明的妈妈愣了一下，说：“不是呀，明明最近跟以前一样乖呀。哦，对了，他最近特别忙，不是要迎接校庆吗？”吴老师说：“哦，是这样。可我老觉得明明最近好像精神不振，注意力一点儿也不集中，常常无缘无故手舞足蹈。我开始认为他病了，后来才知道没病。”

明明妈妈听了之后，心里火烧火燎，不知道什么滋味，她难受极了。明明爸爸是个边防战士，几年才回家一次，他最大的心愿就是希望儿子身体健康，好好学习，将来做个有用的人，明明妈妈也一直尽力培养明明。可最近明明到底怎么啦？最后，想来想去，明明妈妈决定对明明来个跟踪。

中午回家，明明又很晚才回来。妈妈不动声色地给他摆好碗筷，亲切地说：“明明，快吃吧！”明明头也不抬，只顾低头扒饭，草草吃完饭后，明明对妈妈说：“妈，给我两块钱好吗？”妈妈犹豫了一下，但仍伸手向箱子里拿了3元钱给明明。明明愣了一下，没说什么，很快就转身走了。他万万没有料到妈妈正跟在他身后呢。

原来，明明虽然一向遵纪守法，刻苦用功，但也交了几个哥们儿。有一天，他们硬拉着明明去打电子游戏机，可明明不会。他们便手把手地教他，明明居然玩上了瘾，天天心里想着电子游戏机。本来开始很害怕，很觉得对不起妈妈，可仍然拒绝不了那份诱惑，终于胆于越来越大，开始向妈妈撒谎要钱去打游戏机。

当他哼着歌儿，快步走向那个电子游戏机室时，脸上一片兴奋和激动，此时在明明眼里心里就只有电子游戏机了。他当然没有想到妈妈正悄悄地跟踪他，当然没有想到妈妈脸上那种痛苦的神情，心里的伤心，更没有看到妈妈那摇摇欲坠的身子……

晚上，明明依然很晚才回家，妈妈静静地坐在沙发上织毛衣，桌上是可口的饭菜。明明没有察觉到妈妈的异样，扔下书包便大口地扒饭，妈妈尽量控制自己的情绪，对儿子说：“明明，告诉妈妈，你最近除了忙于校庆活动之外，还忙什么呢？”明明看也没看妈妈一眼，不假思索地说：“没什么呀，妈妈，你别问了。”一听这话，妈妈实在忍不住，冲过去，打了明明一记耳光。霎时，客厅里安静极了，空气也似乎凝固了，妈妈和明明顿时愣住了，看着明明，妈妈又难受又心疼：“明明，你想想，你爸爸虽然不在你身边，可他对你那么深的期盼。我每月只有300元钱，可你要什么我给什么，哪天

你回来不是可口的饭菜，每天把你当皇帝似地哄着。你说到底为什么，为什么？不都是为了你能有出息吗……”说着说着，明明妈妈眼眶湿润了，她再也说不下去了，一转身走进卧室关上了房门。

偌大的客厅里只剩下明明一个人，明明似乎被那一巴掌打醒了。他好懊悔，恨自己为什么要辜负父母的期望，为什么惹妈妈伤心。唉！妈妈生气了。平时妈妈省吃俭用，自己舍不得吃舍不得穿也为要他买东西。明明想哇哇大哭，可看到妈妈紧闭的卧室之门，他忍住了眼泪，默默地收拾好碗筷，替妈妈收拾好毛线，就走进房间，蒙头睡下，可怎么也睡不着。

不一会儿，他听到妈妈的脚步声，赶忙装睡。妈妈走到床前，轻轻替明明拉好衣被，拉下蒙在头上的被子，抚摸着明明白皙脸上的鲜红印子。她忍不住掉了眼泪，发现明明其实没睡着，因为明明眼角渗出了泪珠。妈妈终于忍不住了，抱着明明哭起来。明明紧紧依着妈妈，哭泣着说：“妈妈，我错了，我再也不惹你生气了。”

碧海青天夜夜心

小时候，父亲爱对我讲大海，说大海是碧色的。我听不懂也不明白为什么是碧色。父亲爱抱着我坐在黄土高坡上，看着青天，对我说道：“娃，大海应该和天空一样的青色。”我一直还是不明白，但父亲怀抱的温暖却时时催我入眠。

长大后，我才知道父亲小时候无意中看到一本书，缠着村里最老最有学问的山羊胡子老爷爷问那是什么。那仅读过一点书的老爷爷便对父亲说那画的是大海和天空。父亲问那大海是那样碧吗？天空是那样的青吗？老爷爷一辈子也没见过大海，只看到画面上的颜色是碧的，便含糊地点头。从此在父亲的心中便藏了一个“碧海青天”。父亲也在那时对我说了长久以来他的希望：“娃呀，你要有出息就去看看大海。”那时我朦胧不知所言，只知要去看大海，便允诺父亲，我会有出息的。

后来，有了弟弟妹妹，母亲却永远离我们而去。父亲似乎一下子苍老许多，镇定地办完母亲的丧事，他在母亲的坟前对我说：“你娘和我是一样的希望，娃，你明天上学吧，爹再苦再累也得让你看大海。”父亲那时第一次哭了。老泪纵横的脸上依然有掩饰不住地期望。我小小的心里暗下决心：去看大海。

弹指一挥间，10年成云烟。我要念高中了，这10年来父亲尝遍了所有的辛酸，用他满脸的沟壑换来了我一步步的求学之路。弟弟妹妹为了我能出去也都辍学了。那天父亲特意把我们三个招聚到一起，叨着旱烟，父亲始终一句不说，眼里什么东西闪闪发亮，那是泪，父亲第二次流泪。我们三个扑到父亲身上都哭了。我们兄妹都明白这10年来父亲受了怎样的罪，遭了多大的苦，且染上了一身的疾病。我哽咽着说：“爹，我不读了。”父亲猛然一惊，手中的旱烟掉到地上，气得浑身发抖，“你说啥？你给我再说一遍。”我跪在父亲和弟弟妹妹的脚下，泣不成声。傍晚的山风吹得满山的树木摇晃着，吹得那不堪一击的柴门摇摇欲坠。我的心，我的泪似乎随着这山风飘到一个好远好远的地方，最终沉入大海。

熬过了艰难的两年，高考填报志愿时我毫不犹豫地报了一所临海的高校。当我最终如愿以偿时，我没有回想在人生旅途中度过的17个春秋中的坎坎坷坷，没有想到我一步一步和着血与泪的脚步，我第一个想到的便是父亲和他的“碧海青天”。不论前面有多少狂风暴雨，不论前面有多少个森森黑夜，父亲的“碧海青天”永远伴着我度过每一个春夏秋冬。

父亲，你高兴么？儿子能够让你看到你的“碧海青天”，一定会的！

误会

小双是3中初二(五)班的宣传委员,不仅人长得可爱,性格活泼开朗,而且能写会画。办的板报可吸引人了,曾被评为市优秀宣传委员。小健是(五)班班长,长得不高不矮,工作能力也十分强,多次被评为优秀干部,三好学生。他们俩是(五)班的骄傲,在他们和团委的共同带动下,把(五)班活动搞得有声有色,令别班同学羡慕不已。

从初一开始,小双和小健就经常在一起讨论班级工作如何展开,后来一直聊到对班上同学看法,无话不谈。小健的几个朋友常和他打趣道:“喂!哥们儿,你和李小双倒是天造地设的一对呀!”小健便常常瞪圆眼睛吼道:“不许胡说,不许胡说。我和小双俩人只是好朋友而已。”话虽这么说,可心里仍闪出小双那甜甜的笑脸,银铃般的声音,不由得产生一种奇异的感觉。他觉得自己是对小双有种朦胧感觉,和小双在一起说话是很快乐的,他觉得小双也可能和他一样。

有次星期六,本来说好办板报迎接“十·一”的。可小健等小双好久不见她来,有点儿着急了。其他干部也很着急,因为小双可是骨干。过了一会儿,只见小红急匆匆赶来,说:“你们等小双吧?她下午放学回家后,肚子痛去看病了。”接着从口袋里掏出一张纸来,对小健他们说:“这是小双设计的,她让你们看着修改一下再办吧。”说完转身走了,准备去医院。小健不知为什么,喊了一声:“哎,小红,我和你一起去。”走在路上,小健想起平日小双爱吃的零食和水果之类,一下子买了一大堆。到医院时,见小双正在病床上输液。看到小健进来,便冲他一乐,小健今天才发现小双笑得美好甜……

学校要求组织互助组,在班上开展帮助落后学生活动,小双和小健当然更是积极。小双选择了班上了一个孤儿赵明,小双有意和他接触,逗他说话。不断帮助他,经常帮他补课,抄笔记之类的。开始,赵明什么反应也没有。可时间一长,小双那甜甜的笑容,真诚的话语,火热的心终于感动了赵明,渐渐地,赵明脸上有了笑容,也开始努力学习……

这一切被小健看在眼里,他隐隐觉得心里不舒服,尤其看到小双和赵明相视而笑时,他实在忍不住了。一天他说:“小双,你以后别再继续帮赵明了吧?”小双奇怪地问:“为什么?”小健不好说白了,只含糊地说:“小双,赵明现在已有进步了,你要么另外再选一个吧?”小双不解了,一脸疑惑。小健心一横说:“就算是为了我吧?”小双似被倒了一头冷水,她呆了一会儿,突然涨红了脸。她板起脸孔说:“我对任何人都一样,对任何同学我都是同等看待。你不要误会了。”

小健心中有股怅然若失之感:原来我误会她了。唉!

妈妈

妈妈是个普通的农家妇女。她不懂什么大道理，也不识字。她只知道埋头干活供我读书。妈妈这一生平平凡凡，也没有什么大波大折。她很爱我。本来妈妈身体不好，家里又不富裕，妈妈也就只要了我这个女儿。在那个人人都想得到儿子可以送终的村里，妈妈的行为无疑令人不解。爸爸是个粗人，闷头闷脑的。他们经常吵架，有时为了一点小事，爸爸便对妈妈一阵拳脚相加。

我从小就特别依恋妈妈，在爸爸打妈妈时，我恐惧地站在一边使劲地哭着，然后扑到妈妈身上，妈妈总是流着泪抱起我。7岁那年，妈不顾爸和别人反对，坚决把我送上学校去读书。我那时很贪玩，妈为我流了不少泪。直到有一次，爸爸和村民合起来臭骂妈妈，说什么女娃读书白浪费钱，你看看你送去的女娃子像什么样……我茫然地听着这些，似乎懂了，又似乎没懂。妈妈后来搂住我说：“我的娃，你为妈争口气吧！”于是，我开始用力读书。

小学升初中时，我顺利地进入了乡办中学。小学六年，风风雨雨。妈妈受了多少苦，流了多少血和泪，我是无法计算的。在妈妈的奋力拼搏下，我一直念着书，从未因经济困难而辍学什么的。妈最大的心愿就是希望我考出去。

记不清有多少个星期六了，妈妈总是风雨无阻地站在村口等我，刮风下雨从不间断。妈妈为我付出的太多，而我还不知如何去报答，唯有拼命地学习。在进入重点高中后，爸爸和村民们对我和妈妈的态度有了180度的转变。一向视打妈妈和我如打狗打猫一般的爸爸再也不敢轻易扬起他的拳头。我曾恨过爸爸，恨他对妈妈的残忍。现在不知是感动于妈妈这10几年来绵羊般驯服默默操持着一家生活，还是我考上高中“有出息”了，反正妈妈日子好过一点了。我由衷地欣慰。临走那天，妈拼命忍着眼眶的泪水，而我对爸只有一句话：“善待妈妈。”

如今，当我坐在明亮的教室里认真学习时，我总感谢妈妈，怀念妈妈。她给了我她所能给的一切，也给了我别人不能给的。

妈妈，相信女儿。女儿一定会好好努力回报您！

